摛藻堂四庫全書薈要

史部

硃批諭旨卷五十五

硃批張保奏摺

雍正三年十二月十五日山東布政使臣張保謹

奏爲奏

聞事竊臣至愚極陋仰荷

皇上天恩陞授山東布政使受

恩深重圖報愈難惟有潔己愛民整躬率屬殫竭心力

仰答
高厚於萬一而已臣抵任視事日恭設香案望
闕九叩即遵例詳請廵撫臣代
題叩謝
天恩臣隨飛檄給示現在散賑各地方宣揚
聖主德意務使災民均沾實惠茲接護司青州府知府
李秉儉呈送交代文冊臣隨逐項查對到庫盤驗
除已經解交外現存庫銀一百八萬三千四百一

十兩零盤明委無虧少惟是臣智識短淺初到東
省一切地方事務未能深知容臣察實漸次密
奏所有盤明司庫緣由理合具摺奏
聞謹
奏
知道了極宜加意自勉爾之一身大關朕用人顏面毋
得少懈有負朕拔擢之意謹之慎之
雍正四年二月初一日山東布政使臣張保謹

奏爲奏

聞事竊查東省藩司陋規節禮前雖革除臣抵任復行

示禁是以署中一切費用惟仰藉於

聖主賞給之養廉臣於去年十一月到任之日起至十

二月底止收過各屬正雜錢糧及耗羨銀共二十

五萬四千一百二十兩支給過通省兵餉等項并

解部京餉銀共五十一萬二百五十二兩零共羸

餘銀八千三百一十兩零約計每年錢糧徵足解

支後共有贏餘銀數萬兩臣隨查此銀係從前撫
藩二臣因公捐費緐存此為均分湊用之項臣仍
照舊例分送撫臣外至臣應分銀兩現存在庫臣
仰見我
皇上仁同覆載加惠黎元動用正項錢糧興修萬年水
利正工費浩緐之時臣尚苦無力捐助何敢纖毫
存私除養廉銀一萬兩以為食用外凡有應分贏
餘銀兩按季扣存即具摺奏

聞至别項或有陋規臣現在查察務得確實方敢具
奏縱係細微臣斷不敢欺隱為此謹
奏
毋於朕前見好是務惟宜實力奉行以期無負朕恩所
奏已悉勉爲之亦不必過於清苦矯廉之人非朕所取
能使地方百姓獲沾實惠即是報朕之處也
雍正四年三月初十日山東布政使臣張保謹
奏爲奏

聞事竊查藩司乃錢糧總滙剔弊去私更宜盡力茲東

省各州縣每員俱蒙

皇上天恩於耗羨内賞給養廉銀一千兩欽遵在案惟

是州縣内有陞遷事故離任者例委附近州縣署

理凡此署事之員本任已經給過養廉無庸重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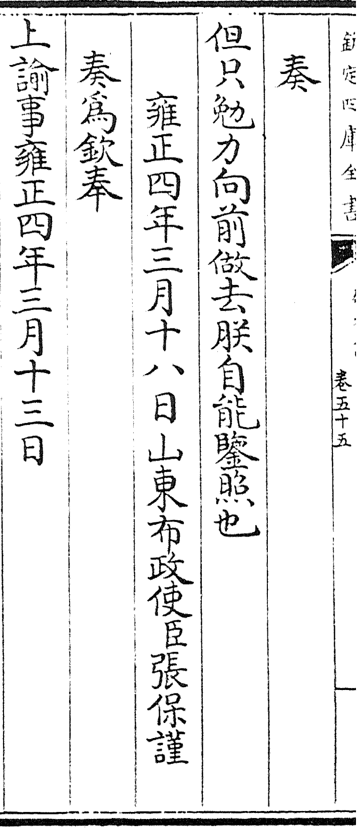
久經撫臣議飭扣解臣查自雍正二年七月内給

養廉銀起至三年十二月止通計署事州縣應扣

解銀共一萬二千六百兩零理合飭解存庫公用

再查泰安州香稅每年布政司有分規銀一千五百兩濟寧州課程溢額稅每年有分規銀五百兩令據該州循例將雍正四年春季銀分送前來臣思此二項分規皆從前舊例若飭令收回徒使州牧中飽因收存庫以備公用又查膠州船稅從前亦有分規容俟該州送到方敢據實具奏至於東省去歲雨水過多低田歉收仰蒙聖主廣沛仁恩蠲免額賦緩徵漕糧

特准借給存倉米穀又
命加意經理多方賑恤臣仰體
聖心隨撫臣經理災黎務令均沾實惠茲開河寓賑窮
民俱得傭工度日其老弱殘疾不能赴工者欽遵
恩旨動用正項錢糧換錢查給資其口食兆民安全樂
業咸祝
聖主萬壽無疆理合一併奏
聞謹



奏

但只勉力向前做去朕自能鑒照也

雍正四年三月十八日山東布政使臣張保謹

奏爲欽奉

上諭事雍正四年三月十三日

欽差侍郎臣阿克敦員外郎臣富彌善抵山東省傳

旨諭布政使張保此河應開不應開爾主見若何與巡

撫所見同否若停其開濬與饑民有無妨礙欽此臣

跪聆之下仰見我

皇上聖慮周詳念切民生期於斟酌盡善之至意伏查

去秋東省雨水過多低田歉收荷蒙

聖恩浩蕩蠲賦緩徵又

命加意經理多方賑恤復蒙

天恩特准借給存倉米穀撫臣同臣俱一一欽遵賑借

訖嗣因隆冬早春天氣沍寒仰體

皇仁於被災各州縣在人煙聚集之處分設粥廠煮賑

於本年二月初十日停止後仍查老幼殘疾之民量給錢米旋又奉

特旨查不能赴工老弱殘疾之人每日給與升合之資撫臣同臣欽遵隨即飛檄各被災州縣詳查確實換錢散給宣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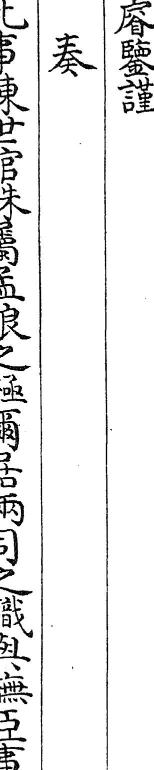
聖德俾窮黎均沾實惠酌量於五月十五日方行停止是災民之疊沐

聖主隆恩至深至渥已不啻淪肌浹髓矣兹開河處所

俱係各州縣本境少壯窮民分界挑濬原非總聚一處且農事方興正資力作河工可以暫停如停工之後果有實難度日者撫臣同臣自當撫恤務期無致失所仰副

皇上宵旰勤民至意至開濬河道其間因地制宜之處臣抵任未久實不能深悉情形未敢冒昧陳奏理合遵

旨奏明伏乞



睿鑒謹

奏

此事陳世倌殊屬孟浪之極爾居兩司之職與撫臣事同一體類斯無憑悉妄舉爾竟置之不聞不行勸阻是何理也殊爲負朕任用向後一切事宜俱當同心協力辦理設若爾言而不聽則又當一論巡撫者係代朕撫安地方之任布政使亦係代朕布政於民之職是則同是非則同非不比一身私事各分功過也誌之

雍正四年四月十五日山東布政使臣張保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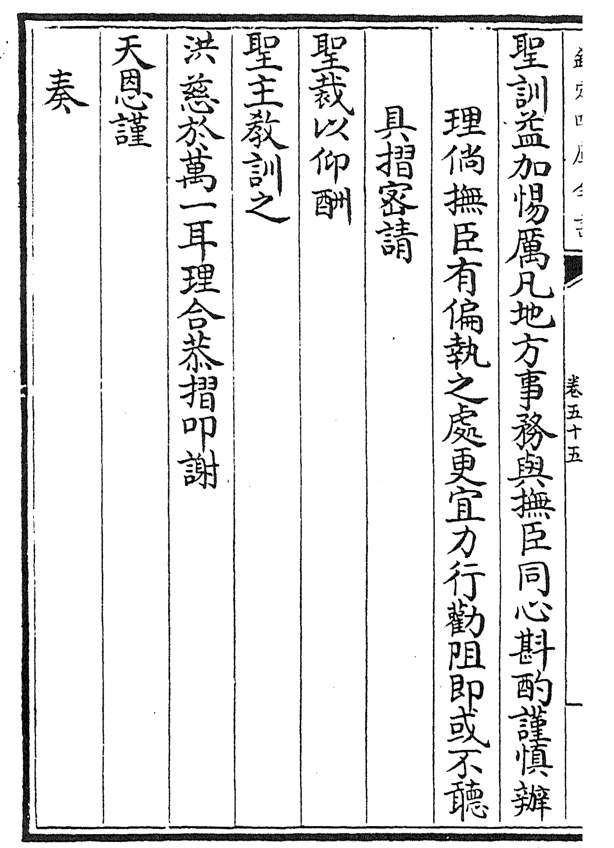
奏爲恭謝

天恩事竊今歲三月内撫臣陳世倌輕率開河檄飭興工臣識短才庸不知勸阻如此愚昧咎實難逭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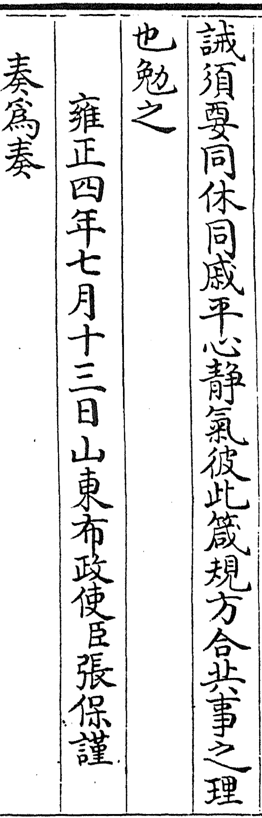
蒙

皇上洪恩格外優容

硃批訓誨臣跪讀之下惶悚戰慄感激無地雖捐糜頂踵難以報稱惟有凛遵



聖訓益加惕厲凡地方事務與撫臣同心斟酌謹慎辦
理倘撫臣有偏執之處更宜力行勸阻即或不聽
具摺密請
聖裁以仰酬
聖主教訓之
洪慈於萬一耳理合恭摺叩謝
天恩謹
奏



陳世倌有不到處爾當提撕爾有不是處亦當聽伊勸
誡須要同休同戚平心静氣彼此箴規方合共事之理
也勉之

雍正四年七月十三日山東布政使臣張保謹

奏為奏

聞事竊杳東省司庫贏餘分規舊例相沿係按通省州
縣衛所起運解司分别州縣衛所繁簡每解司錢
糧一千兩隨有解費銀一十一兩一十四兩不等

俟解支後撫藩二臣均分湊用又有運費名色銀五六兩不等內除支給解官零星費用餘係撫藩分規又有餘銀七兩起解京餉時隨解交部以為部內飯銀若支發本省兵餉及河工等項錢糧不須飯銀所有贏餘亦留作分規臣於去年十一月到任起至十二月底止應分贏餘銀四千一百五十五兩零已經

奏明存公茲雍正四年正月起至六月底止共收過

各屬解司地丁銀七十九萬二千兩支解過部餉
五十二萬一千八百兩支發過兵餉等項銀四十
一萬餘兩共贏餘分規銀二萬二百兩零臣應分
銀一萬一百兩理合存庫公用又通省司道府廳
所解雜項銀兩及各州縣衛所贓贖併當雜稅銀
每兩有解費銀一三三分不等臣抵任至今共有
銀一千二百三十六兩零從前俱係布政使所得
分規臣蒙

聖恩賞給養廉銀兩日用衣食全家飽煖此項何敢自私亦應存庫公用至錢糧頭緒紛繁倘續有査實

臣即行具

奏理合一併奏明伏乞

聖鑒謹

奏

諸凡總期爾合於公慎而已朕未有令爾等地方大吏至於困苦之心若上不虧於國帑下無害於民生常規

羨餘分內應得之項能省費節用積累多年便至於巨富亦朕所樂聞而不禁飭者也此奏固屬可嘉倘將此等應得者奏聞以見清忠而分外設法巧取則其咎更加一倍矣勉之

雍正四年八月初六日山東布政使臣張保謹

奏為奏

聞事竊查東省於康熙六十年修築太行堤併朱姬莊堤工動用司庫銀八萬二千四百一十五兩零經

前撫臣李樹德

題明自康熙六十年起每年通省捐俸工銀一萬六千四百八十三兩零以五年捐補還項内除康熙六十年將俸工補還庫銀一萬六千四百八十三兩零又原劾力河官劉永鉽於叅案内補完庫銀二千四百四十二兩零尚未補庫項六萬三千四百九十兩因雍正元年奉

旨停捐俸工歷任布政使臣布蘭泰於雍正三年内詳

明撫臣陳世倌

題請將未補之庫銀開銷正項錢糧在案雍正四年三月奉部文著將未奉停捐以前銀兩仍以俸工捐補還項既奉停捐以後銀兩開銷正項等語在

部臣只知當日原

題每年止捐俸工銀一萬六千四百八十三兩實不知從前藉補庫項名色每年已提捐俸工銀八萬餘兩故有此議也臣查自康熙六十年指太行堤

工用過庫銀

題揞俸工補項起至雍正元年九月奉
旨停揞俸工止除扣留曾經另案
題明以俸工揞還賑穀銀併各州縣流抵及坐支役
食等項外通省實共議提揞俸工銀二十一萬一
千六百七十兩零各屬已完觧過銀一十八萬六
千六百七十兩零內除康熙六十年已補還庫銀
一萬六千四百八十三兩併用剩僅存在庫銀一

千六百两其餘一十六萬八千五百八十七两俱係前任布政使臣博爾多等動用無存此外止剩原議提捐數內各屬未完觧司俸工銀二萬五千两零臣思議捐俸工原為補還庫項乃各屬已完銀一十八萬六千六百七十两而庫項尚虛懸六萬一千八百八十九两零况博爾多等之動支現在有卷可查者固係因公需用其有七萬餘两無案可稽者寧非假公濟私乎且所剩各屬未完俸

工銀二萬五千兩現雖遵照部文飭催但其中因
元年奉
旨停捐無論官役一聞
恩命當經領用今難盡吐併陞遷叅革病故丁憂離任
之員無憑催解即令現在各州縣如數墊完尚懸
庫項二萬六千八百兩若照部文開銷正項恐蹈
欺朦之衍臣不敢扶同狥隐理合據實
奏明謹

奏

如此據實直陳甚屬可嘉百凡處惟以秉公無隱爲務

朕所深褒亟予者正斯等居心行事之人也今差王沛

憻前來會同總兵柏之蕃清查此案

雍正四年九月十四日山東布政使臣張保謹

奏爲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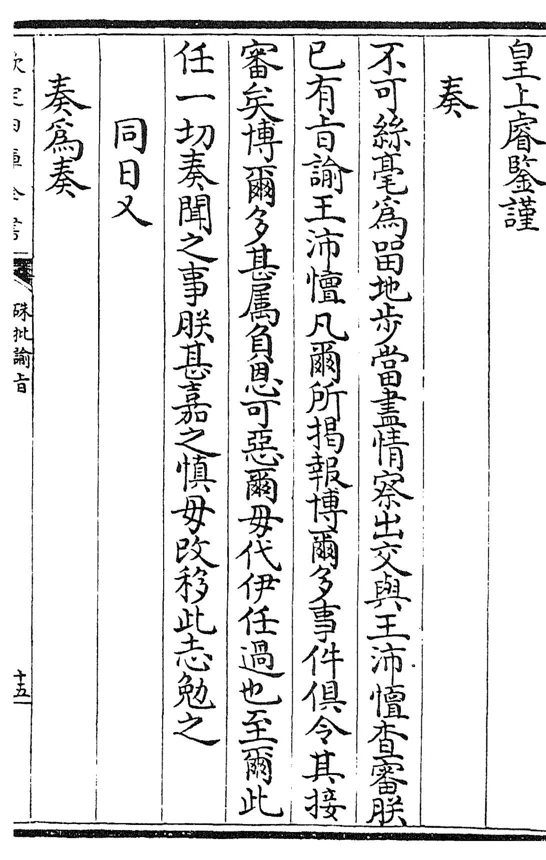
聞事竊查康熙六十年修築太行堤併朱姬莊堤工動

用庫銀提捐俸工補項各屬已完銀一十八萬六

千六百七十兩零內有一十六萬八千五百餘兩俱係前任布政使臣博爾多等動用無存其有卷可查者固係因公需用約有七萬餘兩無案可稽者不無假公濟私臣備悉

奏明第官吏更易案籍紛繁臣現徹底查卷此七萬餘兩中檢出博爾多等動用支簿雖有數項曾詳過撫臣均屬浮冒支費理合

奏明伏乞



皇上睿鑒謹
奏
不可絲毫爲留地步當盡情察出交與王沛憻查審朕
已有旨諭王沛憻凡爾所揭報博爾多事件俱令其接
審矣博爾多甚屬負恩可惡爾毋代伊任過也至爾此
任一切奏聞之事朕甚嘉之慎毋改移此志勉之
同日又
奏爲奏

聞事竊查東省海口船稅惟膠州為聚船之處萊陽縣次之從前膠州每年報解額稅銀四百七十餘兩萊陽縣每年報解額稅銀三十兩零其有贏餘俱為司道府廳知州等分規布政使每年分規銀八百兩臣抵任後移飭儘收儘解分規存公茲准登萊青道移解雍正三年十月起至四年三月止兩季膠州船稅正額銀二百九十六兩零贏餘銀三千七百兩零萊陽縣兩季船稅正額銀一十八兩

據實陳奏甚屬可嘉
零贏餘銀三百六十九兩零外有臣兩季分規銀四百兩又膠州雍正三年春夏秋三季報徵少觧贏餘銀九百九十六兩零臣飭令補解二項現經解交理合存庫公用再查京餉掛平銀兩撫臣陳世倌同臣酌議以帶徵康熙六十一年雍正元年地丁錢糧内耗羨每兩提解七分彌補如不足數於通省公費耗羨内添解臣業經
奏明前奉部文嚴飭掛平現在秋撥京餉應將此項

耗羨銀照從前每萬兩掛平數目加給觧員添兊不得掛欠至於每年非遇災免通省實共有公費耗羨銀九萬五千餘兩臣蒙

聖主高厚洪恩無可報稱潔已秉公務期慎節但從前屬員動用有奉撫臣批允至今方詳請開銷者耗羨皆係

國帑可否容臣將動用過公費項内耗羨按季分析繕摺恭呈

聖覽仰祈
皇上批示理合一併
奏明謹
奏
按季奏來朕看一二次亦可
雍正四年十月初九日山東布政使臣張保謹
奏為檢舉愚昧罪愆仰懇
聖主敕部先加議處事竊病故糸追運河同知董廷柱

之兄董廷揆首出前淮徐道潘尚智扣尅公費銀兩一案蒙總督河道臣齊蘇勒案准刑部咨開再該督疏稱查董廷揆呈出伊弟董廷柱印冊一本草冊一本係董廷柱前任江南宿桃通判印信字俱以墨蓋硃開寫原任淮徐道潘尚智扣去公費銀五萬五千一百餘兩細看墨跡似屬現今填註事關錢糧不便輕結飭令司道確審實情另行題報等語奉

旨令該督詳審明確等因隨經督臣檄飭臣同淮徐兖
寧二道會審臣遵同會訊據董廷揆供稱伊弟董
廷柱所開冊子是無憑無據原是謊的等語臣前
因見廷揆自認誣首一時愚昧據情詳覆督臣覆
審亦被狡飾定擬具
題茲潘尚智與慶元通同作弊從淮關署內黑夜擡
出銀兩此等存心詭詐行事姦險之人必有吐還
原贓囑改供情之事我

皇上至聖至明日理萬幾無微不照臣於邸抄中伏讀
聖諭如夢方醒愚昧若此罪何可逭合即檢舉叩懇
天恩敕部將臣先加議處以彰臣愚昧草率之咎將來
益知兢惕仰戴
聖主洪慈於生生世世矣謹
奏
若無情弊何用檢舉有私即檢舉亦不能免罪事定自
明所奏知道了

雍正四年十一月初四日山東布政使臣張保謹

奏爲奏

聞事竊查東省額載起運京餉折色脚價一項非遇蠲

免每年隨正項觧司銀九千三百九十二兩零内

除起運京餉給觧官盤費併觧部節省銀兩以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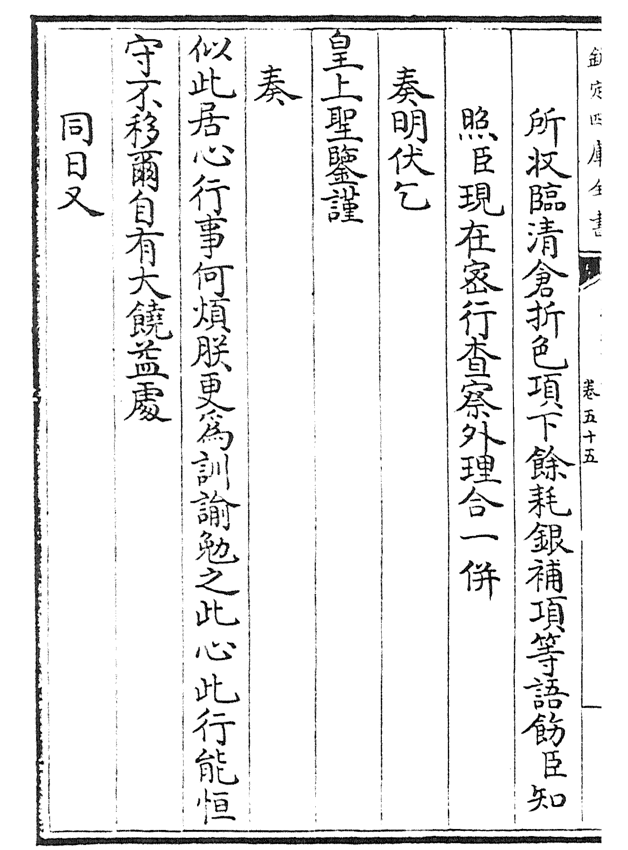
置買鞘木等項外每年贏餘銀兩從前俱係存給

本省間有運銀運榖脚價併撫臣衙門心紅紙張

并書辦鹽菜銀兩以及撫司各役工食各項公用

自臣抵任接收前存脚價銀四千餘兩起至雍正四年止除支給解官運餉盤費等項以及循照舊例臣加裁節支給各項公用共銀六千餘兩現有羸餘脚價銀五千六百兩零又有各年未完脚價併分年帶徵未完脚價銀共一萬兩零容俟陸續徵收一併存庫公用至雍正四年七月起臣於此脚價項内除正支解官盤費及木鞘等項併解部節省銀兩動用外其餘别項公用可裁減者業已

裁減應支給者不動脚價統於通省公費耗羨項
內動用按季開摺彙
奏惟是前開濬河道撫臣陳世倌檄提司庫銀八萬
餘兩散給各州縣爲挑河工費當因河工暫停隨
查各州縣有已經興工挑河一二日併置器具等
項共動用過銀一萬二千四百餘兩臣屢經詳請
作何補項嗣蒙撫臣牌開從前所挑之河即係目
下應做之工用過銀兩可以抵算如或缺少將伊



所收臨清倉折色項下餘耗銀補項等語飭臣知照臣現在密行查察外理合一併

奏明伏乞

皇上聖鑒謹

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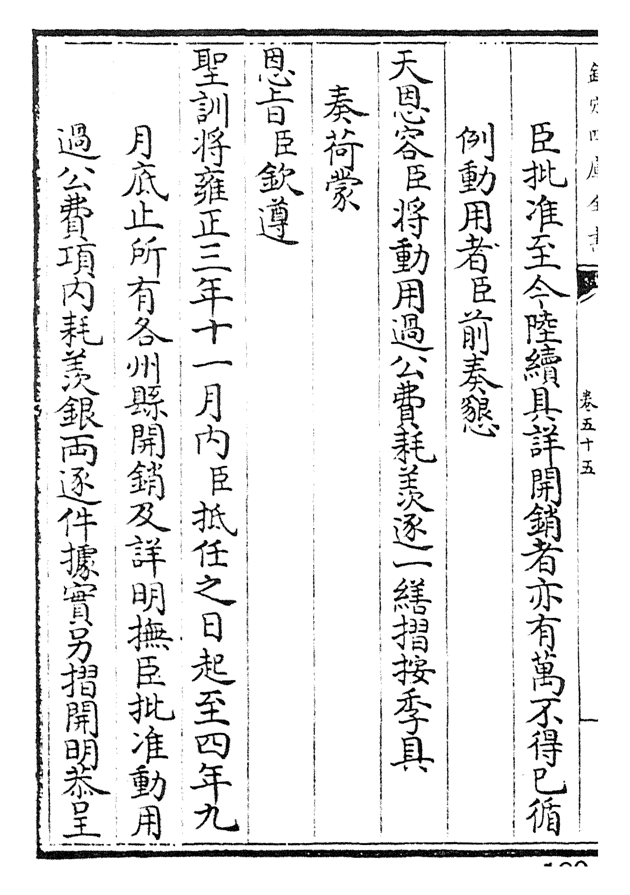
似此居心行事何煩朕更為訓諭勉之此心此行能恒守不移爾自有大饒益處

同日又

奏為奏

聞事竊查從前提解耗羨時經撫臣陳世倌

奏明存為起解添平及通省公費耗羨一項內除起運解司錢糧每兩聽留各州縣四分為解費併公用外每年實有通省公費耗羨銀九萬五千餘兩因耗羨盡已提解凡州縣有因公動用及通省公事不得不取給於公費耗羨之中自臣抵任後不避嫌忌較前諸凡節省但有從前屬員動用奉撫



臣批准至今陸續具詳開銷者亦有萬不得已循
例動用者臣前奏懇
天恩容臣將動用過公費耗羨逐一繕摺按季具
奏荷蒙
恩旨臣欽遵
聖訓將雍正三年十一月內臣抵任之日起至四年九
月底止所有各州縣開銷及詳明撫臣批准動用
過公費項內耗羨銀兩逐件據實另摺開明恭呈

聖覽謹

奏

閱所開揹單實屬清楚可謂無忝錢糧總滙之職但亦不可過刻恐致後人難乎為繼也朕甚嘉悅勉力為之

雍正四年十一月二十日山東布政使臣張保謹

奏為奏

聞事竊杳東省支發河工銀兩從前相沿俱有扣除部飯名色工竣各員領回繳送臣察知此弊隨嚴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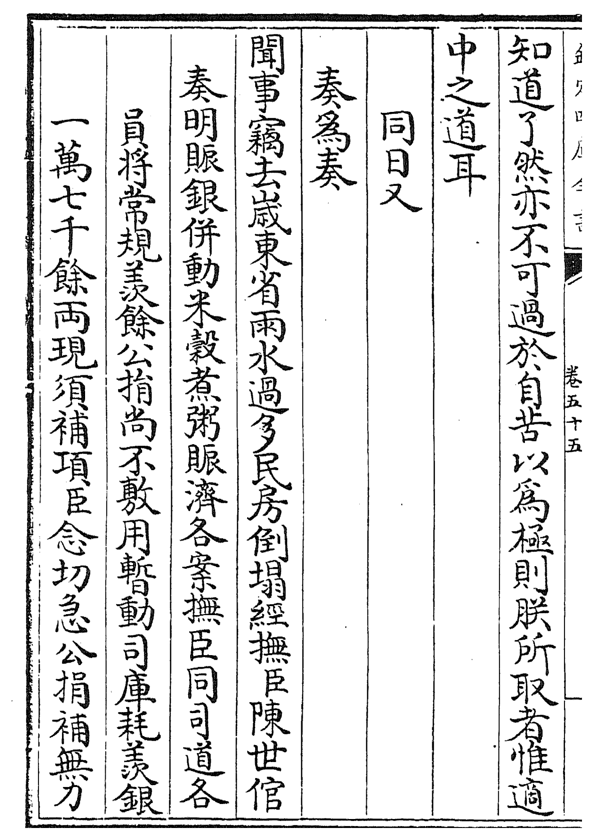
各員估計工料務宜確實盡去浮冒其扣存部飯陋例檄行停止各員遵行在案惟是從前已經扣除在庫部飯名色銀共有六千九百六十兩零現據各員請領臣思此銀若行發還不惟徒飽各員之腹且恐復開舞弊之端應存留司庫以備公用再刑部飯銀一項從前俱係各州縣於扣留一分公用耗羡銀内提解按察使彙解刑部臣蒙

皇上隆恩署理臬篆准調任臬司徐湛恩移稱除動用

解過雍正四年春夏二季刑部飯銀外實存銀一千三百兩移交臣收臣署臬篆半載又收過各屬捐解銀六百兩尚有各屬應捐未解銀兩可以備解刑部今歲秋冬二季飯銀所有臣收過銀六百兩併徐湛恩移交銀一千三百兩俱係羸餘亦應存庫公用理合一併

奏明謹

奏



知道了然亦不可過於自苦以爲極則朕所取者惟適中之道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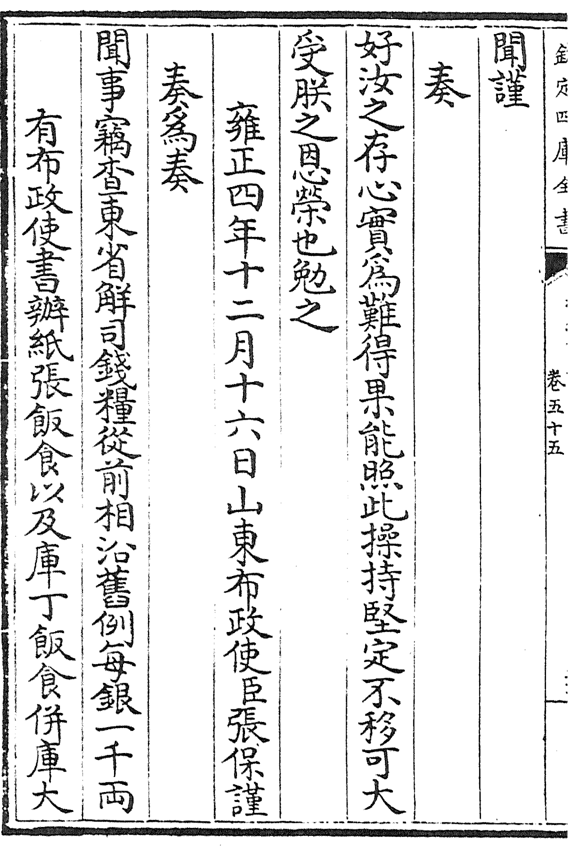
同日又

奏爲奏

聞事竊去歲東省雨水過多民房倒塌經撫臣陳世倌

奏明賑銀併動米穀煮粥賑濟各案撫臣同司道各員將常規羨餘公捐尚不敷用暫動司庫耗羨銀一萬七千餘兩現須補項臣念切急公捐補無力

惟臣布政使任内每年有養廉銀一萬兩臣仰遵
聖訓儉約持躬諸凡節省今歲可節存銀一千兩再臣
蒙
皇恩署理按察使印務自雍正四年六月起扣至十一
月底止應有養廉銀四千六百六十兩零臣受
恩深重寸長未效何敢纖毫自私應一併存公湊補賑
濟動用庫項除詳明署撫臣塞楞額查核補項外
理合奏



聞謹

奏

好汝之存心實爲難得果能照此操持堅定不移可大

受朕之恩榮也勉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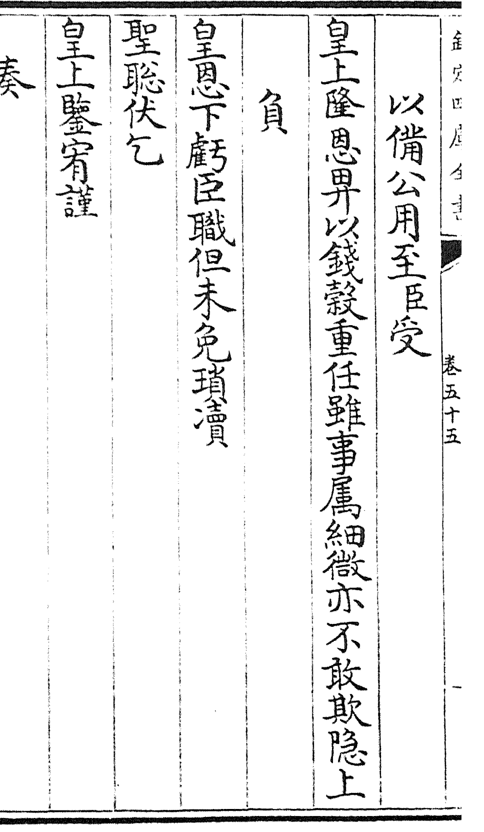
雍正四年十二月十六日山東布政使臣張保謹

奏爲奏

聞事竊查東省觧司錢糧從前相沿舊例每銀一千兩

有布政使書辦紙張飯食以及庫丁飯食併庫大

使及經歷司養廉共陋規銀一兩五錢又看收錢糧家人亦有陋規銀一兩二錢臣察知此弊即欲革除但書辦庫丁等役恐難枵腹辦事是以著庫大使將此二項陋規彚收存庫每月酌給書辦飯食紙張庫丁工食以及庫大使經歷司養廉之費自雍正三年十一月臣抵任日起至四年十二月止共收過飯食陋規銀六千二百兩零除支給前項費用外現有贏餘銀三千六百兩零理應存庫



以備公用至臣受

皇上隆恩畀以錢穀重任雖事屬細微亦不敢欺隱上

負

皇恩下虧臣職但未免瑣瀆

聖聰伏乞

皇上鑒宥謹

奏

朕甚嘉爾之直實不隱何瑣瀆之有但將此一項存庫

似覺清刻太過當給與員役輩作飯食之資如仍有餘亦可添助爾之用度何必歸公耶

雍正五年正月十二日山東布政使臣張保謹

奏爲奏

聞事竊查撫臣陳世倌提解耗羨時

奏明存爲解餉添平及通省公費耗羨一項臣抵任之後諸凡慎節自雍正三年十一月起至四年九月止各州縣因公動用及臣詳明撫臣批准動用

公費耗羨各欵臣業經彚摺
奏明兹自雍正四年十月起至十二月止所有各州
縣公事開銷及臣因公詳明前撫臣陳世倌并署
撫臣塞楞額批准動用過公費耗羨銀兩逐件據
實另摺開明恭呈
御覽再從前屬員動用耗羨奉前撫臣陳世倌批准至
今陸續具詳開銷之項併前任布政司動用各項
內或有濫支以及前撫臣李樹德黄炳陳世倌先

後

題明各虧空流抵已經動耗彌補併未經動耗彌補

各案頭緒紛繁臣現俱徹底清查凡有查出臣即

詳明署撫臣查核具

奏至臣一生孤立矢竭愚誠荷蒙

聖恩超拔逾格雖粉身碎骨不足以仰荅

高深布政使爲錢穀總滙臣祇知屛去私心慎重錢糧

冐嫌直陳未免觸忌招尤惟祈

聖主睿照理合一併

奏明謹

奏

若能秉公除私何憂何懼但勉爲之凡人存心止知畏

天而不畏人方合乎道然確見此理者殊不易得

同日又

奏爲奏

聞事竊查司庫解費運費部飯節省併餘平等項羸餘

分規銀兩自雍正三年十一月起至四年九月止

臣節經

奏明茲雍正四年九月起至十二月止共有分規銀

二萬二千八百餘兩應分臣銀一萬一千四百餘

兩理合存貯司庫以備公用再東省署事各官因

本任已經給過養廉銀兩署任内應扣除歸公臣

業經

奏明在案除臣署臬篆應扣之養廉銀兩臣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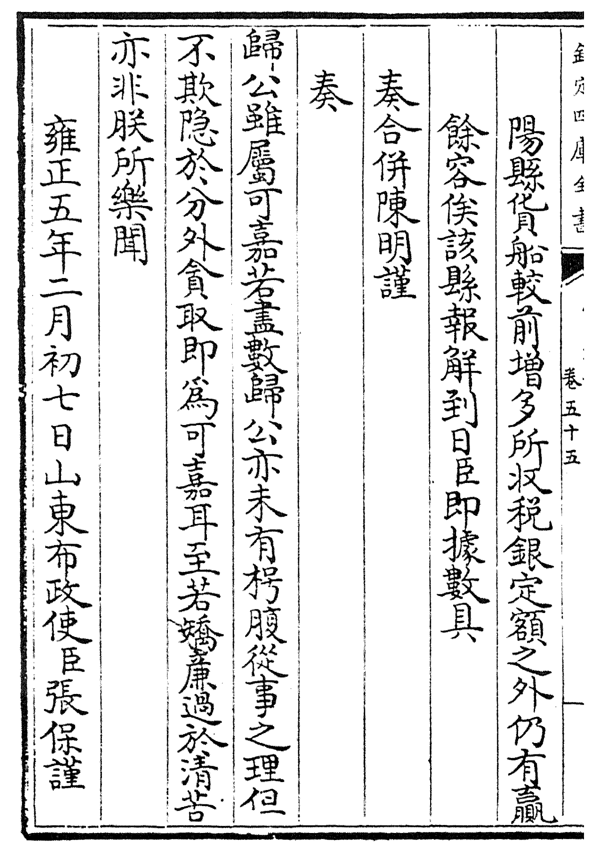
奏明存爲湊補賑濟各案動用庫項外查自雍正二年七月内　議給養廉銀起至四年十二月底止通省署事各員並應扣解養廉銀三萬一千五百六十兩零據各屬解過銀一萬一千五百三十兩零尚有各屬應扣未完解銀二萬三十兩零現奉署撫臣粘抄摺稿檄臣將此項内動支銀一萬三千五百兩給各州縣領造營房合併聲明又衛所事務簡省錢糧一例徵耗前臣與前撫臣酌議自雍

正三年起量提解耗羨七八分不等臣已

奏明在案查雍正三四兩年各衛所共應解該年耗羨併帶徵錢糧內耗羨約共七千八百兩零俟該衛所解齊存庫公用至萊陽縣海口船稅臣蒙

皇恩暫署巡撫印務時業將雍正三年冬季四年春季所收額稅及贏餘併臣分規銀兩加倍扣筭一年可共徵稅銀七百七十兩同膠州船稅臣恭疏具

題請自雍正四年增額解徵在案今臣復加廉訪萊



陽縣代貨船較前增多所收稅銀定額之外仍有贏
餘容俟該縣報解到日臣即據數具
奏合併陳明謹
奏
歸公雖屬可嘉若盡數歸公亦未有枵腹從事之理但
不欺隱於分外貪取即爲可嘉耳至若矯廉過於清苦
亦非朕所樂聞
雍正五年二月初七日山東布政使臣張保謹

奏爲奏

聞事竊東省

奏銷部科各飯銀一項從前未提耗羨彌補虧空之

時俱係各州縣公捐解司繳送自雍正二年提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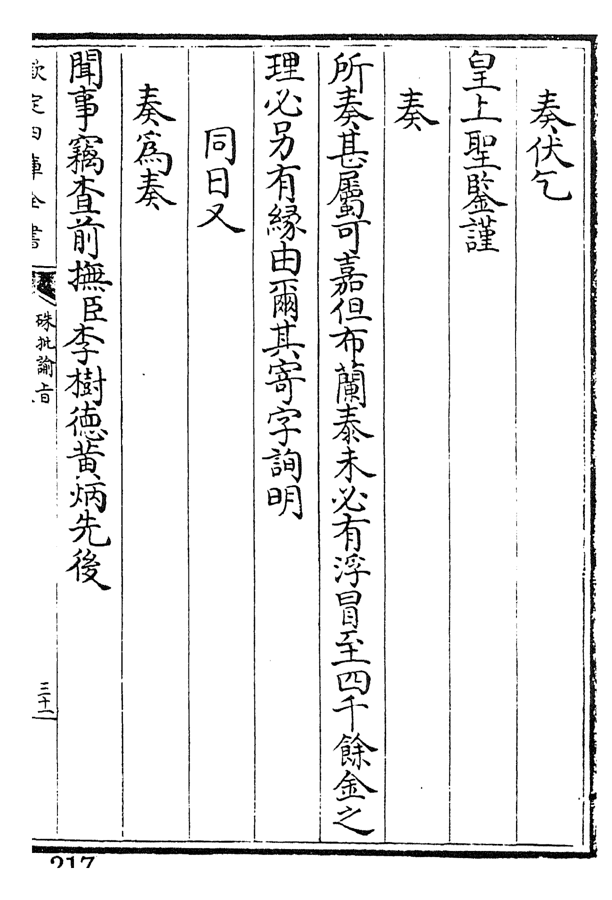
耗羨彌補虧項一切部科飯食銀方取給於司庫

公費耗羨之中兹查歴任布政使臣布蘭泰因康

熙六十一年及雍正元年兩載

奏銷部科各飯銀動用過庫項共銀一萬八百五十

二兩伏查舊例相沿每年
奏銷部科各飯銀連賞提塘賫解盤費共須銀三
千七十四兩臣現在
奏銷俱照此數動用布蘭泰任內兩年
奏銷各飯銀只應動銀六千一百四十八兩乃動用
過庫項共銀一萬八百五十二兩實浮冒銀四千
七百四兩庫項絲毫皆關
國帑臣查明委係浮支何敢避嫌狥隱理合據實密


奏伏乞
皇上聖鑒謹
奏
所奏甚屬可嘉但布蘭泰未必有浮冒至四千餘金之
理必另有緣由爾其寄字詢明
同日又
奏爲奏
聞事竊查前撫臣李樹德黄炳先後

題明東省流抵虧空銀穀共銀三十四萬四千三百
五十九兩零內除末
題請以耗羨彌補之先各屬已補銀穀又除長
題併重複及已參虧空銀穀外實剩應補銀穀共銀
二十六萬五千三百四十一兩零又前撫臣陳世
倌
題明虧空流抵銀穀共銀一十五萬四千八百七十
兩零內除續參泰安州知州古今舉等虧空併韋

卭縣知縣張士相等自行完補及潍縣知縣陳緯

虧空歸入民欠外實剩應補銀穀共銀一十二萬

六千七百八十九兩零又陞任布政使臣布蘭泰

奏明續查出無著虧空銀穀共銀四萬二百二十三

兩零又因流抵參入虧空前撫臣陳世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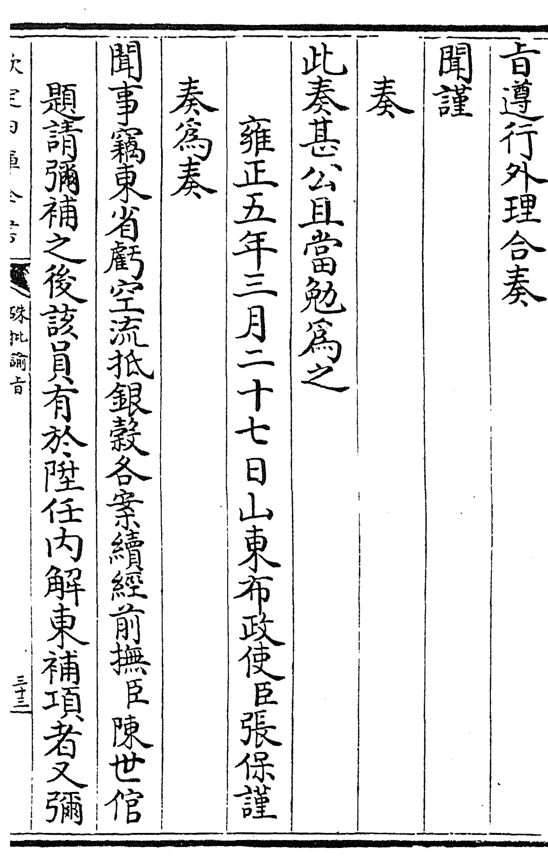
題明仍扣歸應彌補銀七萬三千五百二十四兩零

東省通共各項流抵虧空銀穀共銀五十萬五千

八百七十七兩零臣查此流抵銀兩已經動耗彌

補及未經動耗彌補各案內如捐陞離任併阜異行取及現任丁憂等員從前徵收錢糧均有耗羨即或因公虧項亦應早自補清奚容流抵脱卸臣徹底清查案卷其各員任內各項虧空流抵銀穀約共銀二十萬兩零俱應著追至參革病故告休等員內亦有可追之員除臣分析造册詳明署撫臣查核具

奏請



旨遵行外理合奏

聞謹

奏

此奏甚公且當勉爲之

雍正五年三月二十七日山東布政使臣張保謹

奏爲奏

聞事竊東省虧空流抵銀穀各案續經前撫臣陳世倌

題請彌補之後該員有於陞任内解東補項者又彌

補案内有原虧空無著銀榖已将耗羨彌補因非
正項無欵撥補扣出存庫者臣查有原任東平州
知州王瀚原任金鄉縣知縣王之錡原任恩縣知
縣曹維翰三員各於陞任内觧補流抵銀兩又原
任壽張縣知縣陳從善措墊修築沙灣埽工併因
删賑虧項已将耗羨彌補扣出存庫銀兩又陳從
善糶賣充寧道分貯倉榖措墊無著流抵已将耗
羨彌補撥還該道買榖贏餘銀兩又原任膠州知

州馮景夏措墊無著流抵銀已將耗羨彌補扣出
存庫銀兩以上六項共銀四千六百七十五兩零
俱應存庫以備公用再查從前膠州等處承修戰
船因各屬公幫不齊墊用流抵虧項已入彌補數
内而平度即墨等八州縣復陸續觧補從前應幫
修船銀八百三十九兩零理合存庫公用又靖海
衛衛書張懷英侵冒
直省給賞老人老婦及建立忠孝節義祠宇銀兩浮冒
恩賞老婦銀二百三十一兩零經署靖海衛守備鄭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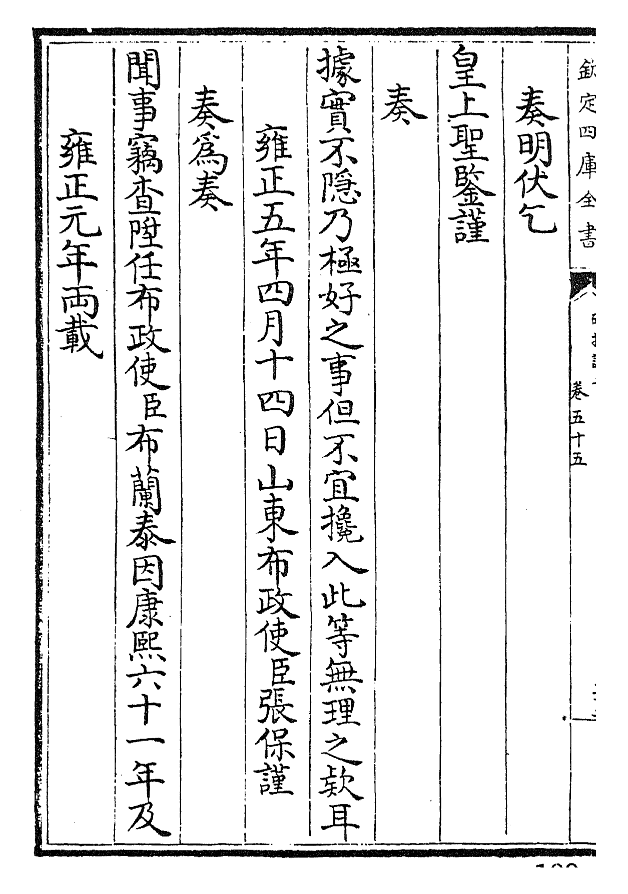
開銷者甚多業經叅處者不一而足此弊甚屬可惡而
恩查明詳司經前陞司臣布蘭泰批飭審追據該
爾乃云仰體朕之寬大宏仁是何言歟朕之宏仁何處
署備追完張懷英侵冒銀兩詳請發落臣仰體
不可施而施於若輩喪盡天良不法之徒耶爾於此殊
皇上寬大宏仁批飭枷責革役所有追出銀二百三十
屬大謬亟當嚴加叅處以為不法者戒且不但於此一
一兩零理合存庫公用又康熙六十年修築太行
衛當然閩省之中有於此二項浮冒侵蝕者俱當悉心
提併朱姬堤工動用庫銀提捐俸工補項各屬已
秉公察查倘稍有容隱將来致令他人查出則於爾大
完解銀一十八萬六千六百兩零前任布政司博
有未便也况此係侵冒正項錢糧何可從輕完結又將
爾多等動用此剩未完俸工銀二萬五千兩零經
追出之銀歸入公用項內更屬無理此事巡撫塞楞額
臣備悉

知否爾歷來所奏皆妥從未見辦理此等一事慎毋動發舊日疵病慎之戒之爾此數年之立志非易殊覺可惜也

奏明荷蒙

皇上欽差侍郎臣王沛憻等審擬具

奏在案其各屬未完之俸工銀兩臣遵前部文行催各屬陸續完解第查各年俸工當日係扣除流抵災免提解乃各屬見係私提之項未免將災免浮開臣清檢卷案查有各屬多開銷災免俸工銀九百二十兩零亦應催解以備公用以上各項雖事屬瑣細臣不敢隱瞞理合一併



奏明伏乞

皇上聖鑒謹

奏

據實不隱乃極好之事但不宜攙入此等無理之欵耳

雍正五年四月十四日山東布政使臣張保謹

奏爲奏

聞事竊查陞任布政使臣布蘭泰因康熙六十一年及

雍正元年兩載

奏銷部科各飯銀多動用庫項銀四千七百四兩臣

前備悉察

奏奉到

硃批臣隨將布蘭泰動用過庫項銀數分析開書稟帖

差役齎往湖南巡撫布蘭泰任所備查補項茲布

蘭泰咨臣印信咨文内開爲咨覆事准札開康熙

六十一年及雍正元年兩載

奏銷除給過部科各飯銀並賞提塘等項外應有餘

剩無著銀四千七百四兩既係本院前藩司任内應行還補之項理宜隨即觧送但目下一時無措仰祈寛限於一年内設措差役完項理合咨覆等語除俟催補以備公用外所有問明布蘭泰願補緣由理合案奏以

聞謹

奏

此事據布蘭泰已經奏過既係伊應補之項容伊徐徐

補還可也將此諭令塞楞額岳濬知之

雍正五年五月初三日山東布政使臣張保謹

奏爲奏

聞事竊查東省司道府廳凡鮮雜項銀兩併各州縣衛

所贓贖及當雜稅銀每兩有鮮費一二三分不等

舊例係布政使収受自臣抵任起至雍正四年六

月止収過銀兩經臣

奏明存公茲自四年七月起至五年四月止共収過

銀一千八百七十一兩零理合存庫公用又布政使每年有泰安州香稅濟寧州課程溢額稅膠州船稅各分規銀兩俱經臣

奏明查自雍正三年十一月起至四年十二月泰安州解送過五季分規銀一千八百七十五兩濟寧州解過五季分規銀六百二十五兩膠州解過雍正三年冬季分規銀二百兩俱應存庫公用至雍正四年起膠州船稅分規臣於署巡撫印務時具

題一併加入稅銀內增額徵觧臣恐定額之後查察

稍踈復有徵多報少之弊因而益加嚴飭茲查所

收稅銀七千五百兩之外仍有羸餘除現在飭查

確數增額外理合一併

奏明謹

奏

據爾奏稱各欵分規俱歸公備用但不必矯廉於離任

臨回時將分內應得項下可酌取一二萬金帶來亦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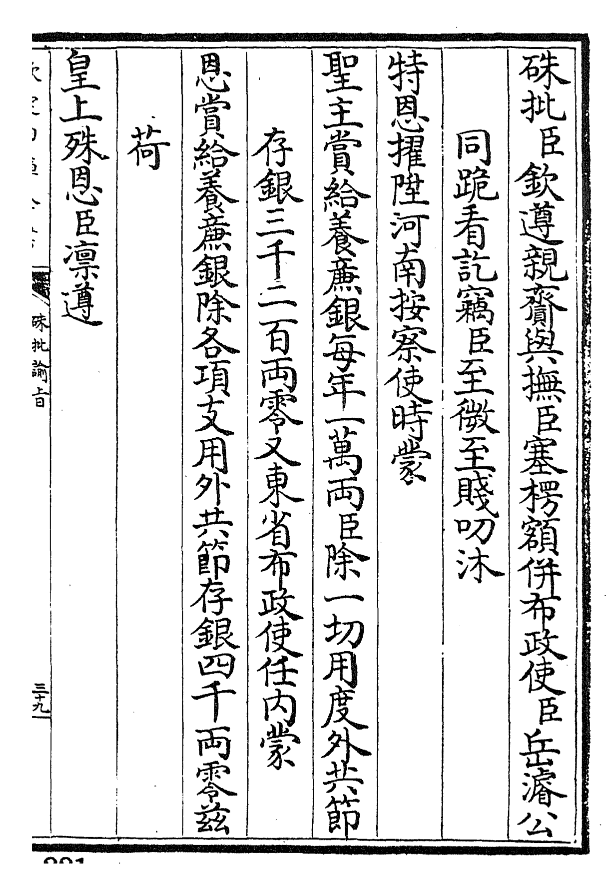
爲多一者爾作回京之用度二者朕或另有用爾處更可作将来養廉将此諭與塞楞額看商同酌取岳濬到任後亦令伊知之

雍正五年五月二十九日山東布政使補授刑部右侍郎臣張保謹

奏爲

聖上隆恩高厚微臣頂戴難勝敬陳蟻悃恭謝

天恩事雍正五年五月十六日臣家人齎摺回東奉到



硃批臣欽遵親齎與撫臣塞楞額併布政使臣岳濬公同跪看訖竊臣至微至賤叨沐

特恩擢陞河南按察使時蒙

聖主賞給養廉銀每年一萬兩臣除一切用度外共節存銀三千二百兩零又東省布政使任內蒙

恩賞給養廉銀除各項支用外共節存銀四千兩零茲

荷

皇上殊恩臣凛遵

聖諭於二項內酌留銀四千二百兩零以為抵京盤費併養廉之需儘足敷用尚餘銀三千兩理合存庫詳明撫臣備案俟秋成發買穀石添貯東省會城社倉以備民食伏念臣庸才陋識屢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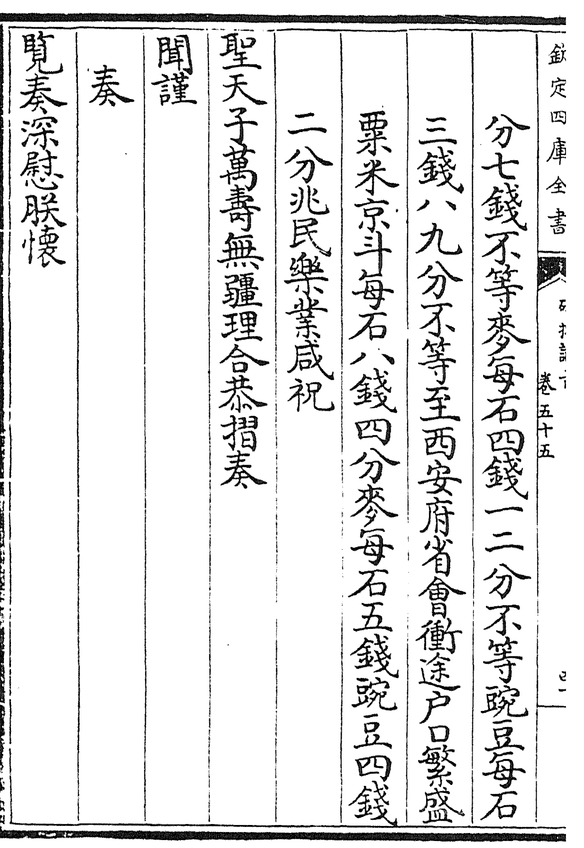
皇上畀數頻施體恤備至跪誦

硃批感激難名惟有益矢公忠竭盡駑駘仰酬

洪慈於萬一而已理合恭摺敬陳蟻悃叩謝

天恩謹

奏
此三千金亦不必歸公俱賞爾用度可也將此諭亦與
伊等看
雍正五年八月十六日陝西巡撫臣張保謹
奏爲奏
聞事竊臣本年七月十九日抵陝西境内見各處秋禾
暢茂吐穗甚盛將来收成可慶豐登查現在米麦
豌豆價值據各屬報到粟米每京斗一石六錢五



分七錢不等麥每石四錢一二分不等豌豆每石
三錢八九分不等至西安府省會衝途戶口繁盛
粟米京斗每石八錢四分麥每石五錢豌豆四錢
二分兆民樂業咸祝
聖天子萬壽無疆理合恭摺奏
聞謹
奏
覽奏深慰朕懷

同日又

奏爲奏

聞事竊臣徵賤庸愚寸長未效屢沐

皇上洪恩逾格超擢授以封疆重任

陛見之日跪聆

聖訓周詳復蒙

賞賜稠疊臣受非常

恩榮雖捐糜莫能報稱夙夜惕厲時切悚惶本年七月

二十二日臣抵任後查陜西省撫臣有親丁名糧五十五分舊例相沿每年在於撫標兵糧內扣存餉乾米料草共折銀一千五百七十兩零為撫臣湊用之項臣查陜省撫臣已蒙

恩賞養廉銀每年二萬兩又撫臣家口馬匹併親隨家口每年復荷

聖恩賞給米豆草束折色銀共二百三十九兩零額載

奏銷在案將來臣養廉銀兩每年慎節尚可贏餘所

有親丁名糧五十五分扣折銀兩理合飭司存庫

公用再查撫臣衙門心紅紙張等項向係潼關徵

收商稅溢額贏餘銀內每年繳銀五百兩交西安

府供應臣以稅羨不宜取用所有必需心紅紙張

於臣養廉銀內捐備其潼關應解供應今歲半年

心紅等項稅羨銀兩臣檄令解貯司庫留備公用

併嚴飭經收潼關商稅驛傳道金南瑛凡收稅銀

務宜儘收儘解倘察有侵隱臣即

奏來至臣抵任未久地方諸務尚未深悉現在逐一徹底清查秉公經理容臣漸次奏

聞謹

奏

此等之奏朕不過閲覽不以為是亦不以為非總在汝自酌量為之但汝膺封疆重任當以大者要者為務不必斤斤向此些微銀錢上留心況汝等大吏所需用處亦甚多似此分内應得向日相沿無礙成規亦不必矯廉

自異致令後任難於辦理殊非情理之當但不分外巧取貪婪犯科即可矣凡事過猶不及一切酌中而行之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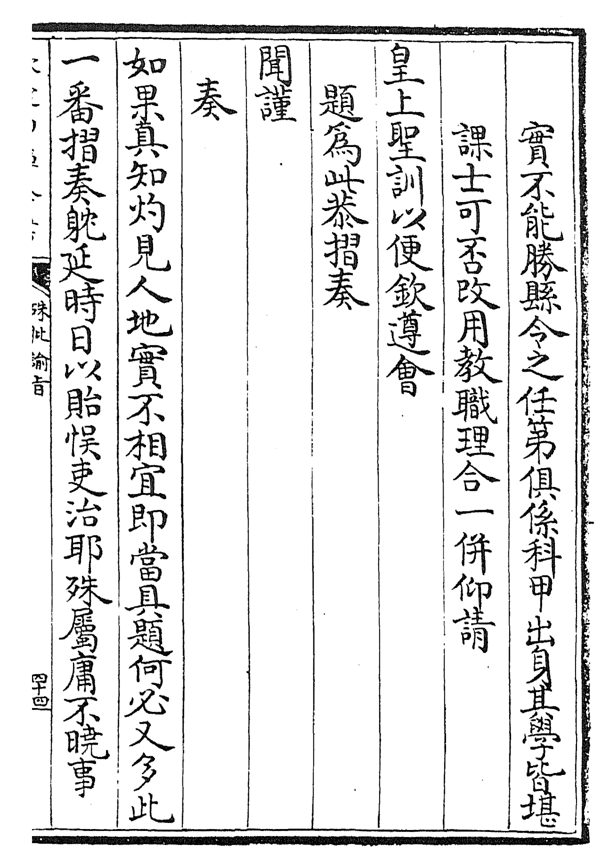
雍正五年九月二十五日刑部侍郎署理陝西巡撫臣張保謹

奏爲據實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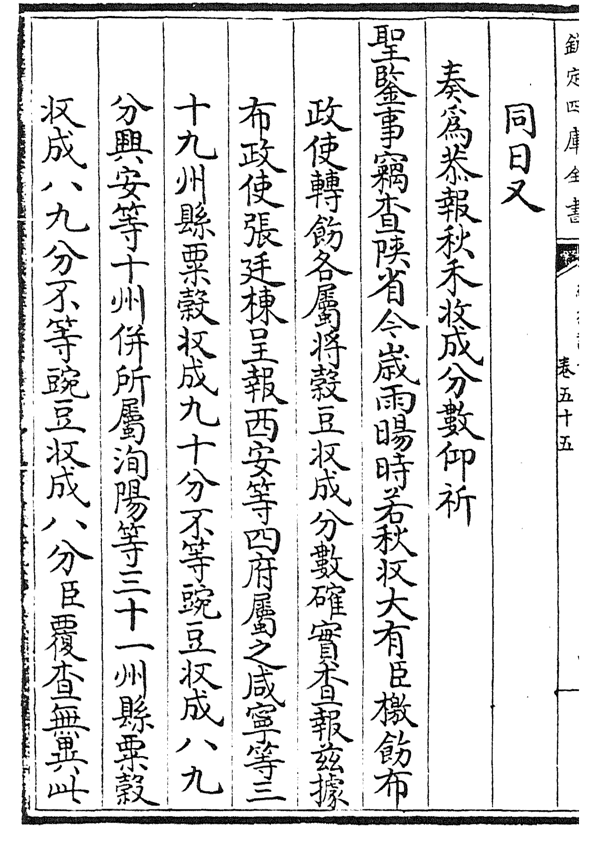
聞仰祈

聖訓事竊臣蒙

皇恩超擢畀署封疆重任抵任以來凡關民生吏治無
不留心體訪以期仰副
聖心茲陝省屬員內除貪婪不法溺職之員容臣訪確
皇上察吏安民
察吏須公而更須明不得狥愛憎及偏聽偵信以嚴刻
爲能小過當宥者宥之若一味過嚴不確審是非則不
嚴叅外查有漢中府屬沔縣知縣曹秉鈞年老昏
如不察之爲愈也勉爲之慎爲之
庸不堪辦事應請令其休致又有西安府屬高陵
縣知縣黄鉽鄜州屬中部縣知縣因秉彝漢中府
屬鳳縣知縣千兆此三員者年非壯盛才具平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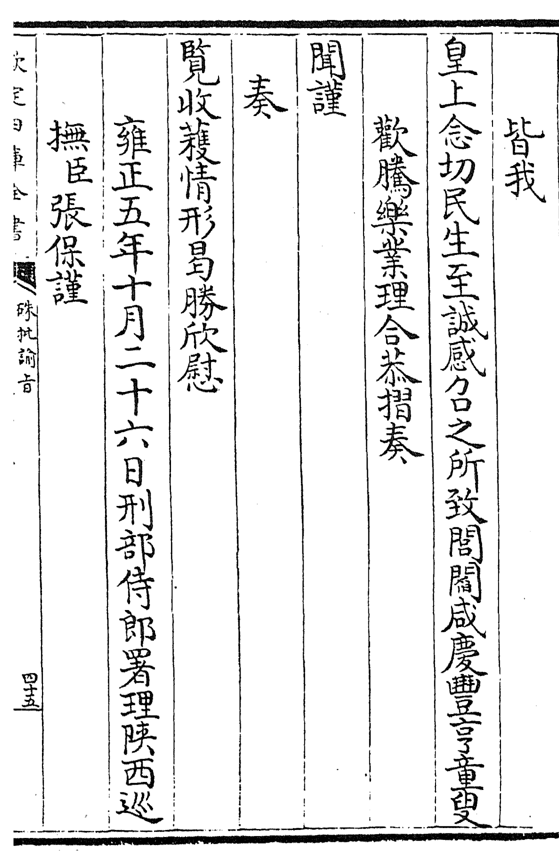


實不能勝縣令之任第俱係科甲出身其學皆堪
課士可否改用教職理合一併仰請
皇上聖訓以便欽遵會
題為此恭摺奏
聞謹
奏
如果真知灼見人地實不相宜即當具題何必又多此
一番摺奏躭延時日以貽悮吏治耶殊屬庸不曉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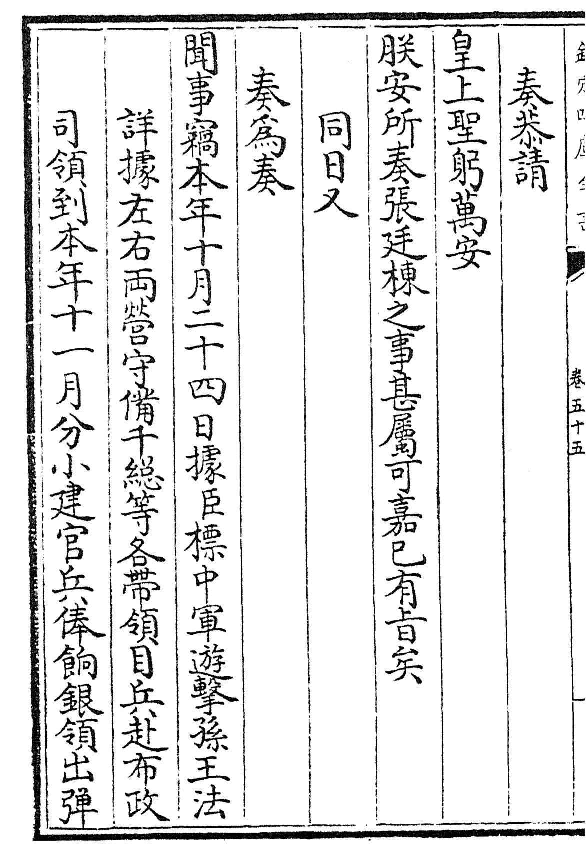

同日又

奏爲恭報秋禾收成分數仰祈

聖鑒事竊查陝省今歳雨暘時若秋收大有臣檄飭布政使轉飭各屬將穀豆收成分數確實查報茲據布政使張廷棟呈報西安等四府屬之咸寧等三十九州縣粟穀收成九十分不等豌豆收成八九分興安等十州併所屬洵陽等三十一州縣粟穀收成八九分不等豌豆收成八分臣覆查無異此



皆我
皇上念切民生至誠感召之所致閭閻咸慶豐亨童叟
歡騰樂業理合恭摺奏
聞謹
奏
覽收穫情形曷勝欣慰
雍正五年十月二十六日刑部侍郎署理陝西巡
撫臣張保謹



奏恭請

皇上聖躬萬安

朕安所奏張廷棟之事甚屬可嘉已有旨矣

同日又

奏為奏

聞事竊本年十月二十四日據臣標中軍遊擊孫王法詳據左右兩營守備千總等各帶領目兵赴布政司領到本年十一月分小建官兵俸餉銀領出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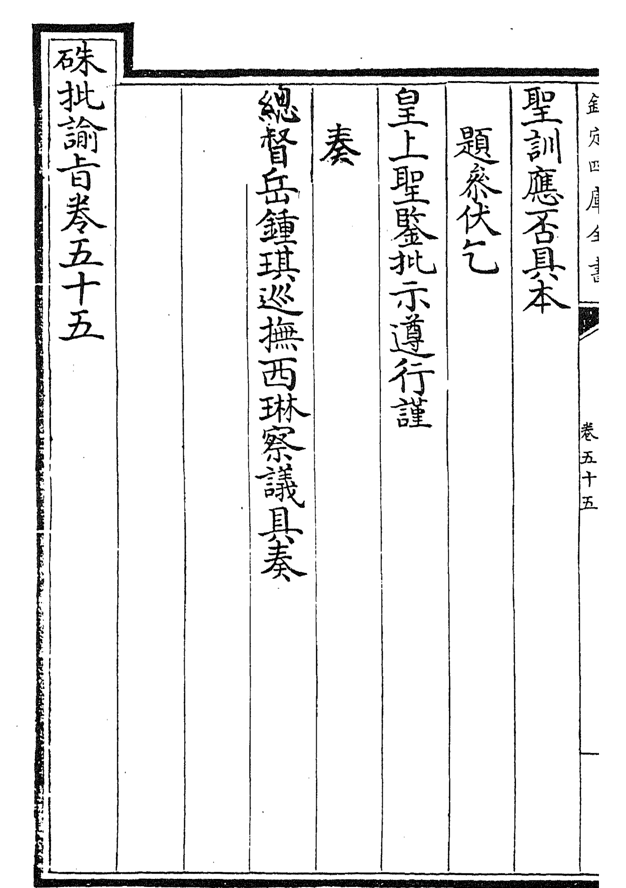
兑左營銀一千兩内少銀四兩六錢右營銀一千二十兩零内少銀三兩四錢事關短少兵餉難以散給相應報明等語臣隨將原銀驗兑果皆短少又據督標署中軍副將火器營叅將王友詢呈據本標中軍守備李現端等各呈稱左右前後中五營併火器營俱赴布政司領出十一月分俸餉銀隨即較兑五營銀内共少銀十六兩九錢又火器營銀内少銀二兩一錢理合呈報又據城守營叅

将馬雲呈據守備張藴禧呈稱率領目兵赴布政司領出十一月分俸餉内短少銀一兩九錢理合報明等語臣因時届隆冬兵丁需餉飭令將兑驗之銀先行散給正在批飭按察使提庫書查究間又據布政使張廷棟呈稱本年十月二十三日支發督撫各標併火器營十一月分俸餉俱係當堂驗兑乃領銀出署之後有撫標千總到署口稱短少銀九两督標亦稱短少銀二三四两不等夫果

有不足當時何不聲說請嗣後支放俸餉照數兑明封送驗發等因俱到臣臣查張廷棟支放餉銀與他省全不相同既不包封用印發給又不關會各營大員面同驗平是先留推賴展辯之地自易滋短少給發之端臣前雖訪聞張廷棟給發兵餉每千兩有短少情弊因無確據未便冒昧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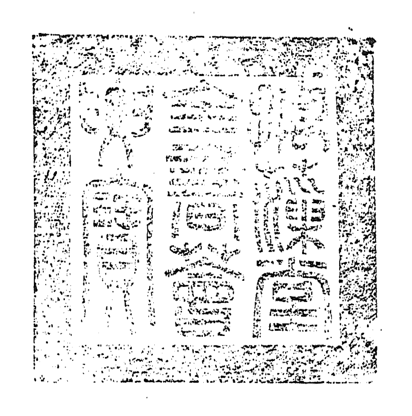
奏茲據各營等申報前情與臣訪聞無異理合據實

奏請



聖訓應否具本
題參伏乞
皇上聖鑒批示遵行謹
奏
總督岳鍾琪巡撫西琳察議具奏

硃批諭旨卷五十五



總校官庶吉士臣侍　朝

校對官編修臣莫瞻菉

謄録監生臣湯容渭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

史部

硃批諭旨卷五十六至五十九

詳校官編修臣繆晉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卷七千九百四十八 史部

硃批諭旨卷五十六

硃批伊拉齊奏摺

雍正六年八月十七日福建鹽驛道臣伊拉齊謹

奏竊臣一介庸愚包衣微末奉

命差往閩省盤查倉庫隨復留閩辦理鹽務屢任數月

毫無報效本年三月内又荷

聖恩特授監察御史稽察江南虧空令准福建督臣高

其倬撫臣朱綱知照令臣赴江南任事謹此繕摺
恭謝
天恩臣現在查造經手鹽驛道錢糧俟署道李治國到
省交代清楚即日東裝前往江南任事但江南通
省地方遼濶錢糧重大不比他省即蘇松等府不
減福建全省至歷年倉庫錢糧虧空甚多實關緊
要而臣才具庸劣智識淺薄非蒙
皇上面諭教導指示方畧誠恐稽察不到有負

皇恩謹擬到江南之日就近星馳赴

闕恭請

聖訓臣未敢擅便理合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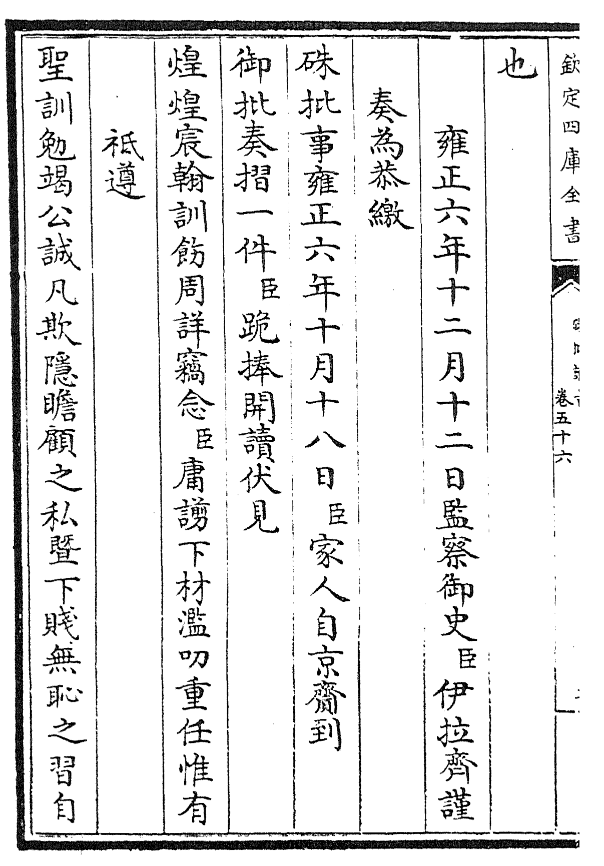
聞謹

奏

不必來京仍遵循赴閩時所奉訓旨勉竭公誠諸凡一

無欺隱瞻顧勿過於苛刻何任不勝何事不可辦理勉

力為之將包衣無恥賤習須洗滌淨盡將來可望成人



也

雍正六年十二月十二日監察御史臣伊拉齊謹

奏為恭繳

硃批事雍正六年十月十八日臣家人自京齎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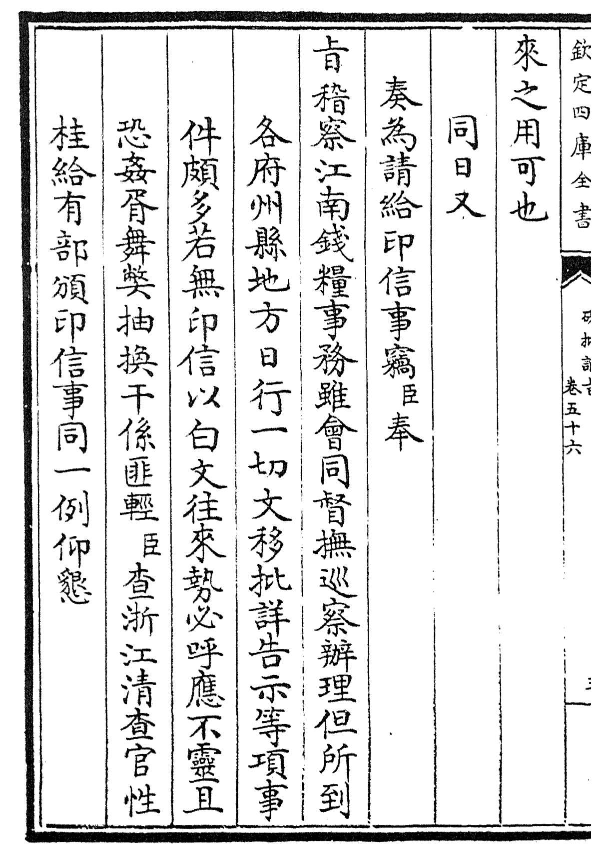
御批奏摺一件臣跪捧開讀伏見

煌煌宸翰訓飭周詳竊念臣庸謭下材濫叨重任惟有

祇遵

聖訓勉竭公誠凡欺隱瞻顧之私暨下賤無恥之習自

當盡情洗滌至於稽查事件除應行事宜之外不
敢苟刻務期仰體
皇仁以圖少報
天恩之高厚於萬一耳所有奉到
硃批奏摺理合恭繳謹
奏
朕觀爾立心甚好材質亦佳努力加勉勿移初志日後
可成大器舉凡地方民情吏治隨處留心學習以備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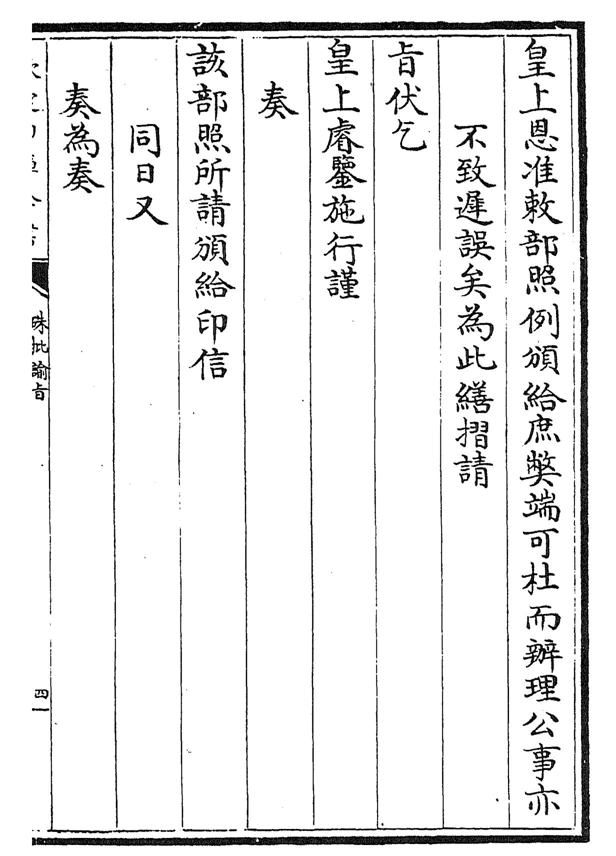


來之用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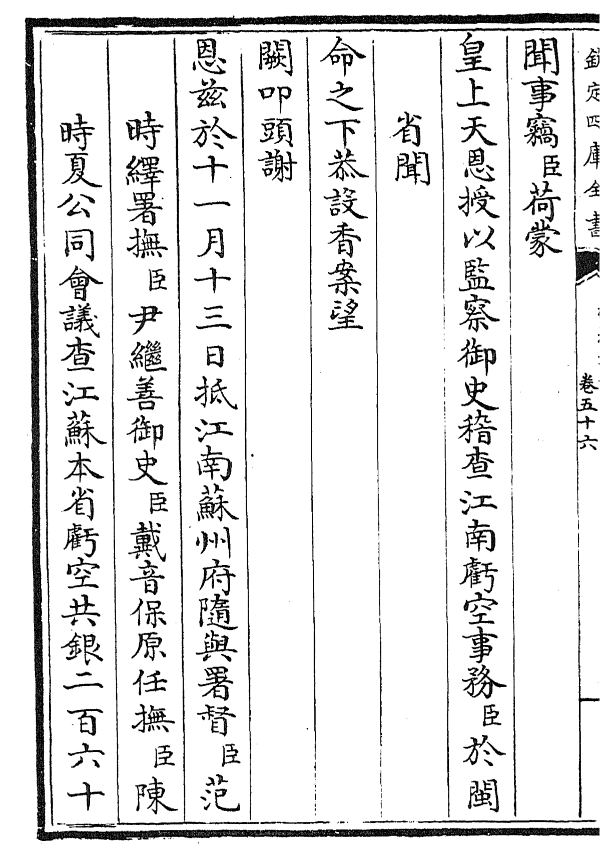
同日又

奏為請給印信事竊臣奉

旨稽察江南錢糧事務雖會同督撫巡察辦理但所到各府州縣地方日行一切文移批詳告示等項事件頗多若無印信以白文往來勢必呼應不靈且恐姦胥舞弊抽換干係匪輕臣查浙江清查官性桂給有部頒印信事同一例仰懇



皇上恩准敕部照例頒給庶幾弊端可杜而辦理公事亦
不致遲誤矣為此繕摺請
旨伏乞
皇上睿鑒施行謹
奏
該部照所請頒給印信
同日又
奏為奏



聞事竊臣荷蒙
皇上天恩授以監察御史稽查江南虧空事務臣於閏
省聞
命之下恭設香案望
闕叩頭謝
恩茲於十一月十三日抵江南蘇州府隨與署督臣范
時繹署撫臣尹繼善御史臣戴音保原任撫臣陳
時夏公同會議查江蘇本省虧空共銀二百六十

餘萬兩贓罰銀共二十五萬餘兩米穀等項共三十餘萬石更有外省咨追二百餘案臣等一面行查原籍一面搜查本省虧空之任所外省咨追之本籍有無寄頓隱匿但歷年久遠㕘員或將資產寄頓他處若不向本人嚴審究追終於虧空無補又恐承追各官既經狥隱失察於先勢必回護掩飾於後應派委幹員公同州縣嚴審務將隱匿寄頓資財產業及上司勒索等項盡行審出按數追

補仍通行各州縣出示曉諭凡有寄頓虧空人員之財產及虧空人員之子孫家人攜資潛匿在境者俱令據實首報免罪如不行首報者續經發覺嚴加治罪容留失察之地方官一併叅處或從前有將虧空人員縱放回籍者一面查明縱放之州

縣

題叅一面嚴提本人究審如現在雖有可審之犯其原籍尚有應行質審之的屬亦一併嚴提審追或

原係本官虧空從前買囑吏役代為擔承者一面
將吏役之家產查追其不敷之數仍提本人追補
或原非本任虧空當時被上司抑勒接受交代查
明果有確據行提原虧空之員及抑勒之上司來
蘇質審其各案內有原招審報民欠抵補一項應
令委員會同州縣確查如係實欠在民者照數徵
補其有揑稱民欠者仍著落本人賠補再查各案
虧空官役從前有開報人亡產絕者應令一體確

查嚴究如有假捏情弊據實揭報嚴追完補如實在無可著追必取具原籍任所印甘各結兩省督撫核實保題方准另議至於江省民欠自康熙五十一年至雍正元年已題明分年帶徵外其自雍正二年至六年封印止未完銀兩是否實欠在民并倉庫錢糧有無虧空其在任日久者自應調查其到任未久已經出結者

委員盤查其新任尚未出結者委員協查有侵欺
者即時嚴叅追究因公那移者即時追抵倘有遷
延
題叅追補倉穀霉爛者即行
題叅買補捏稱民欠者亦即時嚴叅追究但審理虧
空清查倉庫必需多員伏乞
皇上於候補之府廳州縣内揀選二三十員
命其來蘇以便分委再督撫臣以本省因公詿誤各員

內有幹練之員仰懇
皇恩准暫留江省委查於事有益再本省之佐雜教職
內亦有明敏之員挑選數十人跟隨委用仍責該
管府州監理稽察弁恐府州或護庇屬員應派委
奉
命來蘇之知府同知等官協同該府辦理將已參之虧
空逐一行提覆審現在行查之倉庫不時親往查
察但地方遼濶案件繁多臣等今擬分頭督催辦

理仍公同酌議舉行再本省移咨外省行查一切

虧空案件往往經年不覆并請

敕部議定限期咨覆庶不致懸案不結再現任之各州

縣此番如能將虧空人等一切隱匿財產全數查

出免其從前失察之咎倘仍瞻狥怠惰不能秉公

審查及委員并佐雜教職等官舞獘玩法一併

題叅分別議處如有通同隱匿後經查出者予以議

處仍令分賠所有臣等會議事宜除合詞具

題外先行繕摺奏

聞謹

奏

江蘇積欠有旨另頒汝協同諸臣竭力辦理務令徹底清晰以仰副委任至於各官虧項尤當秉公破面逐案嚴查絲毫毋得瞻顧勉之勉之

雍正七年二月十一日監察御史臣伊拉齊謹

奏為奏

聞事竊臣奉
旨命往江南會同督撫稽察虧空事務臣於上年十二
月内與督撫諸臣正在會議下江事宜間准安徽
撫臣魏廷珍咨文訂期於新正後齊集江寧府會
議上江事務臣即於本年正月十四日抵江寧府
與署督臣范時繹撫臣魏廷珍御史臣戴音保公
同會議查得安徽各屬虧空案内除無著之勞心
吾等各案經撫臣魏廷珍

題明在於歷任承追督催狥隱失察各官名下追賠外其餘各案共銀二十餘萬兩米穀等項共七萬餘石又贓罰銀共二萬六千餘兩并外省咨追等項共四十餘案查此虧空未完各案其中或因原籍尚有隱匿的屬產業或由任所預將資財寄頓他處是以虧項終懸無補請再咨行原籍地方官將該犯隱匿財產的屬嚴查追變果係無屬無產出具印甘各結存查如係捏結一經發覺即將原

籍揑結之官會疏
題參其應追之本犯及的屬人等應再委員公同查
審務將藏匿資產以及上司勒索等項悉行究出
如有上司抑勒交代即提原虧之員并抑勒之上
司質審如係假揑加倍治罪其各案內有民欠抵
補一項均應確查如係實欠在民未經蠲免者取
結徵補如係侵那揑作民欠即將本犯監追完補
如力不能完即著落承審出結之官并該上司賠

補仍通行本省併咨行外省各原籍以及咨追之任所凡有寄頓虧空人員財產及虧空人員之子孫家人攜資潛匿在境者准其自首免罪如仍隱匿一經查實嚴加治罪該地方官一并叅處其現在州縣倉庫即著派委審追虧空之員盤查如有虧空分別侵那報叅再安徽舊欠錢糧自康熙五十五年至雍正三年已經安慶撫臣魏廷珍題明定限清查現在未完丁地銀一十四萬七千六

百餘兩米豆折色等項并米豆計銀二萬九千一

百餘兩其已查清者又經將州縣各員

題調錯綜清查尚未清查者俟查清再請錯綜調查

外惟雍正四五六年錢糧又有民欠未經清查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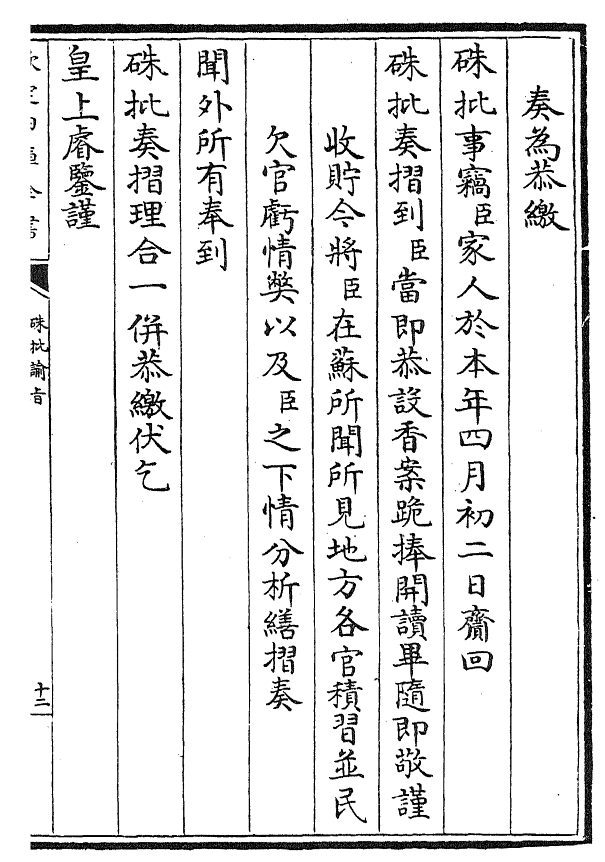
請行令委員督同州縣清查如有官役虧蝕揑作

民欠者即便詳報

題叅究追但事務紛繁必須多員分任伏乞

皇上敕部於候補同知通判州縣等官内揀選十員

命其來南以便派委辦理仍選擇本省之佐雜教職派
委跟隨清查臣等亦各分地方辦理其一切事件
仍公同會議舉行除會疏具
題外臣謹將會議緣由繕摺奏
聞謹
奏
覽奏已悉會題到日有旨
雍正七年六月十一日監察御史臣伊拉齊謹



奏為恭繳

硃批事竊臣家人於本年四月初二日齎回

硃批奏摺到臣當即恭設香案跪捧開讀畢隨即敬謹

收貯今將臣在蘇所聞所見地方各官積習並民

欠官虧情弊以及臣之下情分析繕摺奏

聞外所有奉到

硃批奏摺理合一併恭繳伏乞

皇上睿鑒謹

奏

汝所奏數摺朕悉嘉悅覽之如此居心任事殊為不負

朕恩將來可以光耀汝之祖考勉之清查一事朕於他

處亦有所聞未得如此詳細因思既有種種情弊餘人

且置不論尹繼善伊拉齊豈有不行奏聞之理正爾疑

慮此奏至矣朕自有旨另行頒發但汝當極加謹密勿

令人知係汝所奏方為善於韜藏至於外省風習非輦

轂之下可比諸凡慎重相機酌宜而行備將情形密奏

以聞可耳朕意原不專為錢糧起見切勿汲汲以徵收為務將一切積獘徹底清釐水落石出令貪官姦吏不致漏網以戒將來斯為最要不可錯會朕意竭力勉為之

雍正七年閏七月初四日監察御史臣伊拉齊謹

奏為恭繳

硃批事雍正七年七月二十一日臣家人自京齎到

硃批奏摺一件臣跪接捧讀仰見

皇上至聖至明察吏安民之至意臣自當著實謹密不
敢使有一人知覺凡事務必據實陳
奏荷蒙
皇上教誨諄諄臣銘心刻骨不敢少忽諸務自必相機
酌宜慎重而行以期稍報
高厚於萬一臣伏見
皇上勵精圖治整飭官方何等諄切而官員內尚有狥
私朦混者臣前次是以不敢不據實陳

奏但外省官吏以認真辦事據實說話者為刻薄以含混容隱聽信情面者為寛厚此實容姦長惡之陋習總緣漢人非親即友或係同年門生世交等類不免有瞻顧狥情狼狽相依之私即如部文係七月十八日到蘇而趙向奎於七月初十日差人往吳江縣將徐永祐飛調回蘇在布政司衙門内密相計議次日即有人傳說布政使被總督參了之語可知伊等頗有手眼早得信息此二人居官

實非正道再外省習氣臣得見
天顔自當面奏謹將奉到
硃批奏摺一件恭繳謹
奏
外省習氣與地方各種情形皆朕素所悉知何待汝之
面奏即都中以及大内不如是乎且恐更有甚焉者此
朕所以朝乾夕惕孜孜不已而極力整飭也不然朕豈
肯自苦乃爾朕奉

天承運臨御萬方既知之真不得不行之力但移風易俗非剋期望效之事只可竭盡心思耳目以次第治理之耳若浙江河南雲南三省此等情形朕可保漸臻恥格督撫不得其人如命拙匠運斤寧成巧物餘省大抵皆然朕亦無如之何豈能時時訓飭事事繩正耶實有鞭長莫及之虞總仰祈

上天多錫公忠誠恪臣宰布列直省承宣德意彰善癉惡庶幾可望化行俗美人情丕變也不得其人奈何奈何

同日又

奏為奏

聞事竊臣伏見沿海居民性多愚悍雖州縣官不時勸勉嚴加禁飭猶有忿爭之事若地方官遇有公出則此輩鬬毆生事益無忌憚臣聞得崇明縣知縣祖秉震奉上司牌調前赴江寧審理案件經有兩三月告假回縣適奉通行勸導富户當存濟人利物之心行救困扶危之事

上諭一道該縣遵奉曉諭後復往江寧辦理未完案件
又崇明縣縣丞典史俱被叅離任並無文官在縣
管事時值七月間遂有刁民棍徒一二十人或二
三十人成羣者數起乘隙索借富戶銀米而富戶
內有給銀數兩或給米數斗而散去者亦有未給
銀米好言勸慰而散去者總兵官林秀差弁目諭
令解散而蘇松廵道王澄慧亦前往查禁將生事
數人責處示警地方已經安靜崇明縣知縣祖秉

震於七月二十六日過蘇回本縣去訖臣前在福

建聞得雍正三年厦門水師提督並標營俱進京

陛見海防同知亦因公上省遂有郭興等乘隙生事一

案可見邊海之地最為緊要不可無官彈壓理合

奏

聞謹

奏

此事朕已聞之但似此不法生事棍徒地方官如是薄

懲外結必另有意見留心密行體訪奏知

同日又

奏為奏

聞事竊蘇州府為鼓鑄錢文將閶門內舊火藥局改為
錢局因將蘇州府城内之長洲縣地方結草菴設
為新火藥局令新局内於閏七月初四日申時有
工人十六名在内用鐵杵石臼舂合火藥激出火
星將藥烘著炕毀合對火藥房三間其十六人俱

被烘傷内已斃二人至四面居民房屋及長洲縣設立攢造民欠冊之處俱未傷損再臣在福建時聞得三十年前火藥局内有前朝地下埋藏火藥人俱不知忽然炸開傷損多人今蘇州之舊火藥局内有無火藥埋藏在地均不可知改設錢局似覺未便理合奏

聞謹

奏

此事言之於該撫藩尹繼善高斌令伊等詳細斟酌可
也
同日又
奏為奏
聞事竊臣已經會同
題准分查徽寧廣三府州又准督臣范時繹分委開
復原任鳳陽道李天祥一員並協查之陳齊東張
鳴鐸高代等三員分查兩府一州十三縣臣查上

江一省虧欠錢糧案件不及下江十分之一至徽寧二府虧欠錢糧案件則倍於上江之他府自蘇至徽相隔千里鋪遞文移往來動經四十餘日務要親身坐守督催稽查始能不被欺矇但下江清查民欠實關緊要屢蒙

皇上諭旨命臣協同辦理令臣往徽寧廣三處稽查勢必躭延時日恐下江事體不即得知亦猶臣在下江不能知上江之事也況此清查民欠查追虧空

不比他事今臣兼顧不過憑文書移知恐有顧此

失彼之虞現今下江

命有諸臣料理俟工部侍郎臣馬爾泰等到蘇之日會

議事畢臣即往徽寧等處督催辦理得專責成至

查清之後復往下江協同辦理理合奏

聞謹

奏

下江事務固屬緊要然辦理者尚有其人上江雖云事

箚魏廷珍甚不足恃恐難就緒且下江繁劇非數月間即可清結莫若先將上江各件催趲完畢然後回蘇接辦亦不為遲但目今馬爾泰初到諸凡未諳可將地方一切情形詳細說明再赴徽寧等處稽查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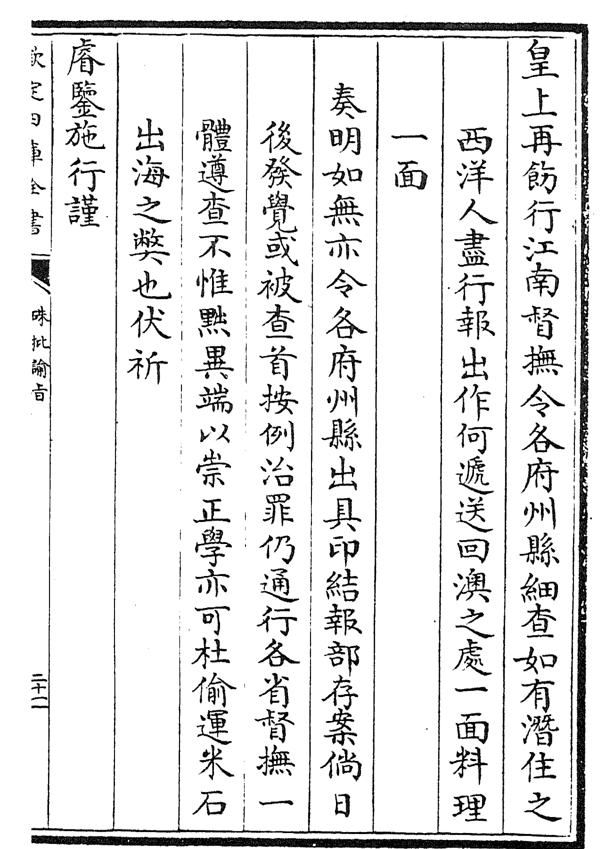
同日又

奏為禁米出洋事竊臣伏讀

諭旨聞得近海地方偷運米石出海之弊尚未盡除亦交與清查之員一并嚴查毋得疎漏欽此臣已經與

督撫臣會銜行文嚴飭沿海文武各員嚴禁稽查在案令經半載只據文武官弁按月出具並無偷運米石出洋之印結報查竟無一處盤獲臣不時體訪聞得向年原有無賴小民將内地米石私載小船偷渡出界發賣希圖重價因有沿海地方居住之西洋人收買載入大船出洋蓋小民偷運人數無多夜行晝伏弁兵不及覺察此往日所有之弊近日查禁甚嚴姦民不敢整船裝米偷渡惟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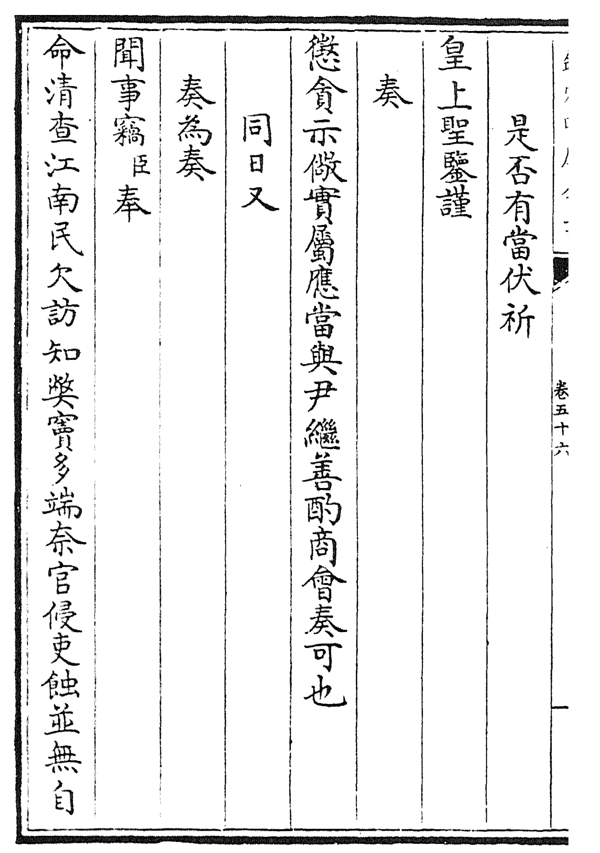
窮苦漁户以船為家或指稱食米多買些須零星賣與洋船之人則亦難保必無聞得松江府城天主堂内有西洋人名畢登榮莫滿二人居住託言養病時或出門拜客地方士民多有歸其教者搀此西洋人常有貿易船隻往返走洋恐有偷賣米石之獘又聞得各省尚有潛藏居住之西洋人不獨煽惑地方愚民且有讀書生監而入西洋教者實無益於中國而有損於政教仰懇


皇上再飭行江南督撫令各府州縣細查如有潛住之
西洋人盡行報出作何遞送回澳之處一面料理
一面
奏明如無亦令各府州縣出具印結報部存案倘日
後發覺或被查首按例治罪仍通行各省督撫一
體遵查不惟黜異端以崇正學亦可杜偷運米石
出海之弊也伏祈
睿鑒施行謹

奏
地方上如有西洋人潛藏居住自應遵查已命大學士
等傳諭各督撫矣
雍正七年九月十五日監察御史臣伊拉齊謹
奏為貪官難容漏網事竊臣查革職知府徐永祐倚
勢狥私朋比為姦且其為人姦貪巧詐善於鑽營
伊在吳江縣任内貪婪無厭聲名不堪縱容家人
陸康侯在外招摇攬事多方取利地方商人百姓

往往受害聞伊主僕頗有積蓄貲財買賣營運惡係吳江一任婪取致富至所虧米石併那移銀兩費用無多容易完項此等貪官若使漏網誠恐他官效尤今查吳淞江等處估計修建閘工江南沿路塘汛兵房亟宜修整併震澤吳江兩岸塘路坍塌皆應修葺無論何處工程莫不動用

國帑現今有此貪墨之員除應行治罪外仍令幫修以為狥私不法饕餮者戒庶使有司咸知儆惕矣



是否有當伏祈
皇上聖鑒謹
奏
懲貪示儆實屬應當與尹繼善酌商會奏可也
同日又
奏爲奏
聞事竊臣奉
命清查江南民欠訪知奬竇多端奈官侵吏蝕並無自

首而紳衿完糧亦寥寥無幾明係官吏互相遮飾

朦混苟蒙

皇上特頒

諭旨差馬爾泰等來蘇料理已於閏七月初五日抵蘇

馬爾泰彭維新安脩德同臣先各將

上諭遍示通省鄉城宣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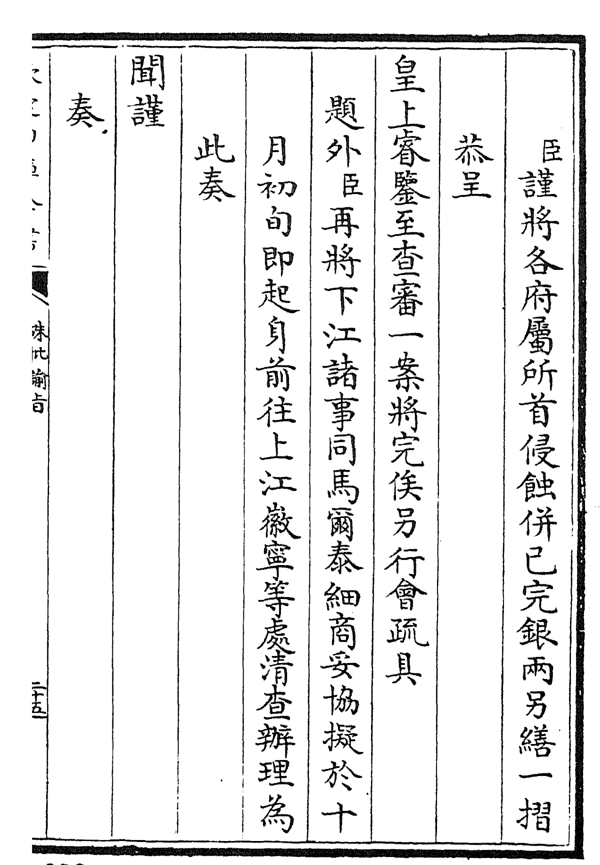
皇仁為民清累至意使家喻戶曉每有應行諸事臣等

必公同商酌辦理臣每見各官惟勉其實心辦事

不可欺朦當面誡飭不留情面江南官吏雖因循延挨而蘇松常太四府州漸知儆懼種種獘端次第顯露已經首出及查出者甚多其分查常州府之糧道馮景夏辦事細心因無錫縣區書李銘儒侵蝕銀兩甚多責令呈出私收底簿時有李銘儒雇倩書算之民人楊士玉者將李銘儒經管之天上一區私收十五年底簿二百餘本盡行首出馮景夏將私簿連人一併差送到蘇臣親與楊士玉

查對兩日始知此種簿內所開花户姓名田地額糧及每年完欠數目俱皆詳悉其所侵蝕以完作欠飛灑花分詭户詭名各有私記暗號只須一指則種種弊竇無不顯露臣隨問楊士玉别區有無此簿伊稱不惟無錫一縣十五區俱有即各府州縣無不有此底簿但名色各别記號亦不一若無此底簿難以作弊等語臣隨同馬爾泰等嚴行通飭各府州縣務將此種底簿搜查詳報去後令蘇

松常三府屬各種底簿業已搜查到案其別府漸次可得但須印協各官盡心盡力逐名磨對細查則侵蝕諸弊俱不能隱蔽矣再各府州縣截至八月有情願完納舊欠錢糧共收銀一十萬九千八百餘兩各解司庫有紳衿大户自認開出舊欠錢糧共銀四十萬五千一百餘兩此項多係有力之家陸續可以清還又有官役人等自首侵蝕之錢糧共銀一百八十九萬一千八百餘兩另須確核



臣謹將各府屬所首侵蝕併已完銀兩另繕一摺恭呈

皇上睿鑒至查審一案將完俟另行會疏具

題外臣再將下江諸事同馬爾泰細商妥協擬於十月初旬即起身前往上江徽寧等處清查辦理為此奏

聞謹

奏

汝等此番清查積欠但當以剔除錮弊為要不可專以徵收錢糧為務倘或錯會朕意立心卑鄙朕一番善政翻成笑具殊為可惜一切稽查雖不得不嚴然須容其改悔自新已往者槩從寛宥為是若一味苛刻從事則勢必難行抑且案牘不勝其繁矣凡百過猶不及古人云小飯防噎跬行慮跌慎勿任意吹求也將此諭亦密令馬爾泰知之

雍正七年十二月初二日監察御史臣伊拉齊謹

奏爲恭繳

硃批事本年十一月初二日臣在上江寧國府有家人

自京齎到

硃批奏摺臣跪捧開讀伏見

聖諭嚴切訓飭周詳又蒙

諭旨著將此諭亦咨令馬爾泰知之欽此臣隨即恭錄

敬謹封固差人齎送馬爾泰咨令得知矣竊照下

江清查一案臣自知徵糧有誤清查政事此實立

志卑鄙不能仰體

皇上清除積弊惠養元元至意再凡百稽查不應過於

苛刻當仰副

聖心澄清吏治容其改過自新臣愚蠢無知聞

命之下曷勝愧悔感激之至此番清查臣等實屬過嚴

令奉

恩旨江蘇紳衿士庶無不歡騰益加頂戴

皇仁至於令官户富户分派攤賠又將帶徵錢糧加增

火耗實無其事難逃

聖明鑒察臣嗣後惟有欽遵

皇上教導斷不敢過於刻覈有誤政治謹將奉到

硃批奏摺恭繳謹

奏

所以云小人可小知而不可大受大抵小人之情態凡所見所行惟一小字而已不然何以稱之為小人耶向後亟當務一大字謹誌勿忘

同日又

奏為請復設道員以重地方事竊照上江所屬之徽寧二府廣德一州地方遼濶僻處深山所屬官吏之賢否民情之良頑督撫相隔寫遠耳目難周是以歷年逋欠錢糧積至數十萬兩兼之虧空案件較他郡倍多茲　臣恭承

欽命清查自當秉公辦理不敢瞻顧因循第恐清查之後若無大員就近督飭時加稽查保無不肖有司

復蹈故轍之虞查徽寧等府從前設有巡道一員於康熙二十一年裁缺今應復行設立俾駐劄寧國府城管轄二府一州以稽查屬員彈壓地方仍令於歲底盤查倉庫錢糧具結報部存查庶所屬官吏知儆而於民情風化亦大有所裨益矣是否

應行伏乞

皇上睿鑒謹

奏

地方添設道員此事當與督撫言之

同日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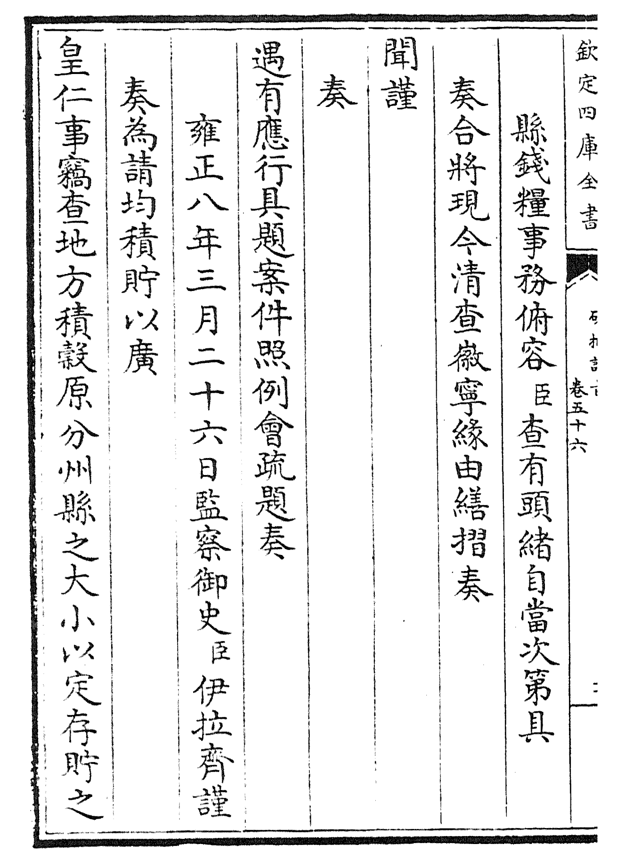
奏為奏

聞事竊臣於十月初八日自蘇州府起身先到上江廣德次至寧國以及徽州府凡經過府州縣地方臣必親往州縣倉庫驗明徵存銀兩隨飭起解司庫不許存留滋弊貯倉米穀逐廒開看成色飭令加謹收貯以免霉爛之虞查徽寧廣兩府一州十三

縣准上江藩司造送雍正四五六年分未完民欠錢糧冊內共開有一十六萬八千餘兩查此錢糧原非停徵帶徵可比若不徵收必成積欠且今歲已獲豐收紳衿士庶咸知踴躍急公完納並查出衙役經催侵蝕銀兩隨即勒令照數全完至十一月初十日已完銀一十六萬有零再查徽寧廣三府州虧空案件有將資財藏匿别處田房詭寄他所前已出示開導曉諭令其自首免罪在案臣到

境之日又復出示諄切曉諭並嚴督分查開復原任鳳陽道李天祥帶同協查官逐縣實力查追上江外省咨追本省虧空共有一百餘案臣分府辦理亦有四十餘案據李天祥並協查之陳齊東等已經查明追完帑項者十有五案其餘案件有外省咨追雖年深月久可以著追完項者居多現令督催嚴追陸續完解至於本省之案實因歷年各官不上緊查追從前虧員原有產業至今花費已

盡並的屬無存内中或有一二的屬者皆係貧窮
分釐不能完補不過監禁而已今臣細查各年案
卷其中如有瞻狥賄縱情弊自應著落分賠若本
省實在無著又無情弊自應咨行原籍查追完項
如果兩省皆係人亡產絕無可著追方敢取結據
實會核請
旨其現在嶶寧廣所屬各州縣倉庫錢糧俟民欠已清
虧案就緒再行盤查自難掩飾至於上江別府州



縣錢糧事務倘容臣查有頭緒自當次第具
奏合將現今清查徽寧緣由繕摺奏
聞謹
奏
遇有應行具題案件照例會疏題奏
雍正八年三月二十六日監察御史臣伊拉齊謹
奏為請均積貯以廣
皇仁事竊查地方積穀原分州縣之大小以定存貯之

多寡誠屬均平但各州縣產米多寡舟運難易各有不同則積貯所關似亦不無輕重之別如廣產米穀舟運易達之鄉固應積貯其產米甚少舟運難通之處更宜多貯查上江通省存貯各案穀石並米易穀約共三十萬石業經分貯各府州縣惟徽州一府除婺源縣有穀一千一百餘石外其餘五縣皆無積貯且境內山多田少户口蕃庶一年收穫不敷半載之食惟仰給浙江江西等處商販

之米兼之溪河狹淺舟運艱難倘遇公禁私遏旬日米船不至則貧民枵腹以待即今正值豐收之年别府米價每石不過六七錢或八九錢不等而徽屬米價仍是一兩四錢一石如遇青黄不接之時米價更屬昂貴似此産米甚少舟運難通宜於多貯之處竟無積貯似屬偏枯查徽郡需米萬石始敷積貯但本地無處採買仰請

皇上敕下督撫酌量可以少貯之處將易榖之米價銀

兩照一萬石之數撥出遴員承領於秋成之後米賤之處儘數採買新米運徽積貯其建倉運費等銀請著督撫動用公項辦理至於新收米石照例於青黃不接之時糶賣三分秋收買補如此則積貯均平而徽民於青黃不接之時無米貴之苦或遇歉收之年亦有賑救之資均沐

皇慈於靡涯矣是否可行伏乞

皇上睿鑒施行謹

奏

與撫臣尹繼善言之令伊酌量而行

雍正八年五月十一日稽察江南虧空兼理清查

事務新授江西布政使臣伊拉齊謹

奏為恭謝

天恩事本年五月初五日接准江蘇撫臣咨稱准吏部

咨開雍正八年三月二十六日奉

旨江西布政使員缺著伊拉齊補授伊拉齊現有辦理

清查事務俟事竣再赴新任等因欽此轉行到臣隨

恭設香案九叩謝

恩伏念臣本駑鈍之材又未練達吏治一旦膺斯重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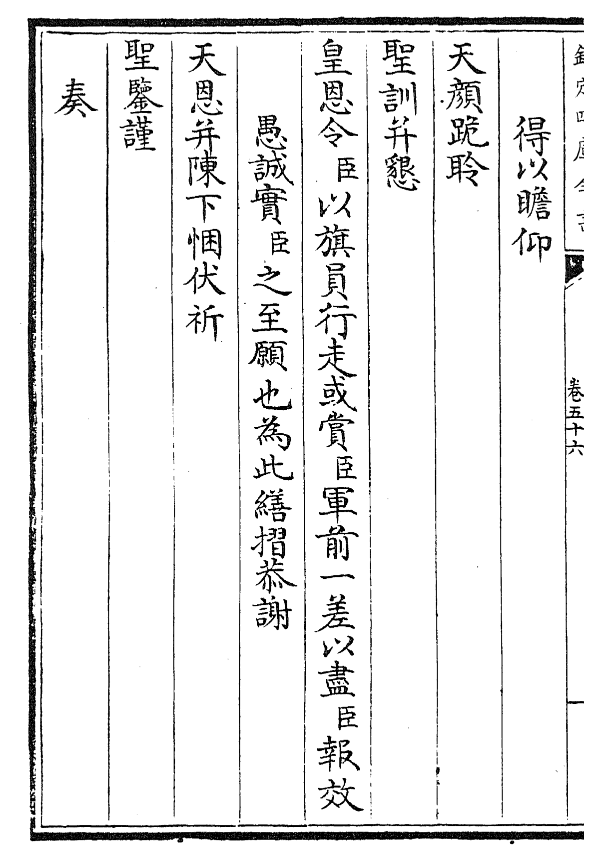
自知不能勝任貽誤地方實非細事且臣出京已

歷數載犬馬戀

主之心日積日切仰懇

聖明垂念地方為重矜全愚昧將江西布政使員缺另

簡能員補授容臣公同諸臣協辦清查事竣赴京



得以瞻仰
天顏跪聆
聖訓并懇
皇恩令臣以旗員行走或賞臣軍前一差以盡臣報效
愚誠實臣之至願也為此繕摺恭謝
天恩并陳下悃伏祈
聖鑒謹
奏

清查事畢來京聆朕訓旨然後往赴江西新任

雍正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署理兩淮鹽政印務

江西布政使臣伊拉齊謹

奏為奏報己酉一綱經解脚費節省銀兩事竊臣奉

旨署理兩淮鹽課事務今己酉一綱并帶行戊申一分

引鹽所有經解脚費銀兩據運使范廷謀册報共

收銀九萬六千一兩零又起解丁未等綱課銀餘

存水脚及解官繳回餘平共銀四千九百三十六

兩零二共銀十萬九百三十七兩零內除公事支用解餉水脚飯食騾脚揚城土税塘兵工食幫貼鹿吉士賑濟被水竈户等項共銀四萬四千三百二十一兩零及運使應分銀二萬六千五百六十一兩零外應餘銀三萬五十三兩零內前鹽臣噶爾泰支用盤費銀一萬二千兩

奏報節省銀一萬六百七兩零臣支用盤費銀四千兩餘存節省銀三千四百四十五兩零臣又查得

淮南匣費內有應用平紋亦有應用折色及淮北
挑河築壩項下仍有餘存查此挑河築壩餘剩銀
兩應作節省其餘平餘色項下除應支用外所剩
銀兩亦應節省此二項共節省銀一萬兩連前項
共節省銀一萬三千四百四十五兩零再查巡鹽
御史衙門書工承差各役等費一年例有節省銀
二萬三千三百二十一兩零再奉部文減去東司
銀九千二十兩令已酉綱此二項銀兩已經前鹽

臣噶爾泰

奏報在案以上己酉一綱通共節省銀五萬六千三百九十五兩零除飭令運使收貯在庫聽候撥解并報明戸部查核外理合

奏明伏乞

皇上睿鑒施行謹

奏

覽奏知道了萬不可較量錙銖以苛刻為能若不擺脫

包衣下賤習氣終不免器小之疵

雍正九年八月十九日署理兩淮鹽政印務江西

布政使臣伊拉齊謹

奏為除引封之累以便商運事竊臣荷蒙

皇恩署理兩淮鹽務惟以恤商裕課力除陋獘為念今

查得揚州府屬之儀徵縣因淮南商人行鹽引目

用該縣印信釘封各商每引舊例繳送引費銀三

釐此項銀兩已在前督臣范時繹奏報歸公之內

臣聞得該縣於商人歸公三釐引費之外又每引收銀二釐名為飯食之需臣隨傳商人面詢據淮商黄先德等禀稱辦運引鹽抵所掣摯捆運江廣例將引目照報册若干填註數目加以釘封投儀徵縣鈐印放行因引鹽入船全在早赴口岸以便轉運行銷誠恐封引稽遲船不能開是以於印封時每引給費三釐以免稽延迨三釐之費業已歸公而封引仍由該縣又恐仍至稽遲故於歸公之

外另給二籦等語臣查儀徵縣封引起於明初向
因揚商辦課運鹽至儀徵掣摯後各有江廣水客
來儀撥去轉售故捆鹽過船之時水客復將引目
填數投縣查驗鈐印放行蓋當日因鹽政衙門駐
劄揚州例委鹽運司掣摯亦未定有鹽政衙門印
給桅封稽運之法故由儀徵縣封印以備沿途查
察遂致商人有不得不與之勢今久無水商買運
揚商各自雇船運赴江廣等處銷售運使久奉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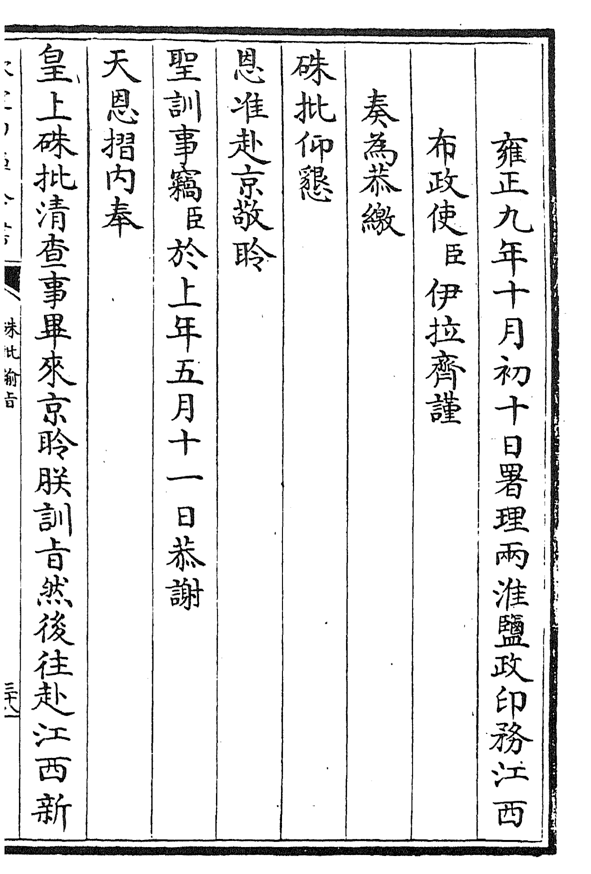
汰俱係鹽臣在於儀徵縣掣鹽衙門親掣驗發梔封用印鈐蓋是儀徵縣之封引實為無益之具文嗣後若免其赴縣請印則此項陋規不禁自止商運可免阻滞課餉亦無遲悞矣是否有當出自

聖恩臣未敢擅便伏乞

皇上睿鑒施行謹

奏

此奏是交該部議覆有旨



雍正九年十月初十日署理兩淮鹽政印務江西

布政使臣伊拉齊謹

奏為恭繳

硃批仰懇

恩准赴京敬聆

聖訓事竊臣於上年五月十一日恭謝

天恩摺內奉

皇上硃批清查事畢來京聆朕訓旨然後往赴江西新

任欽此欽遵已逾一載今上下兩江清查各案俱已

查完現令核造清冊少需時日約於十月内均可

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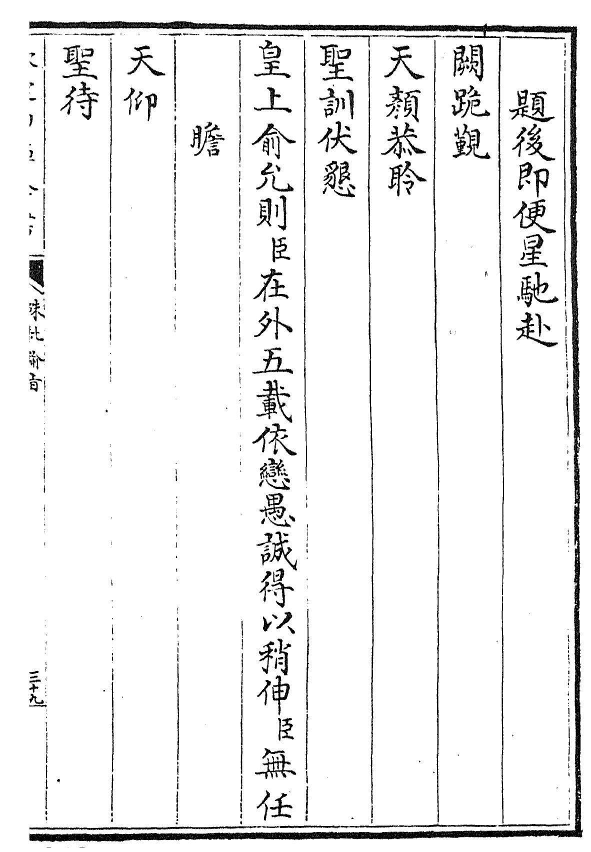
題報竣但清查諸臣回京之日臣即當一同進京叩

瞻

天顔因臣又奉

恩命署理兩淮鹽政印務查鹽政例有奏銷考覈二限

容臣於十一月内具



題後即便星馳赴

闕跪覲

天顔恭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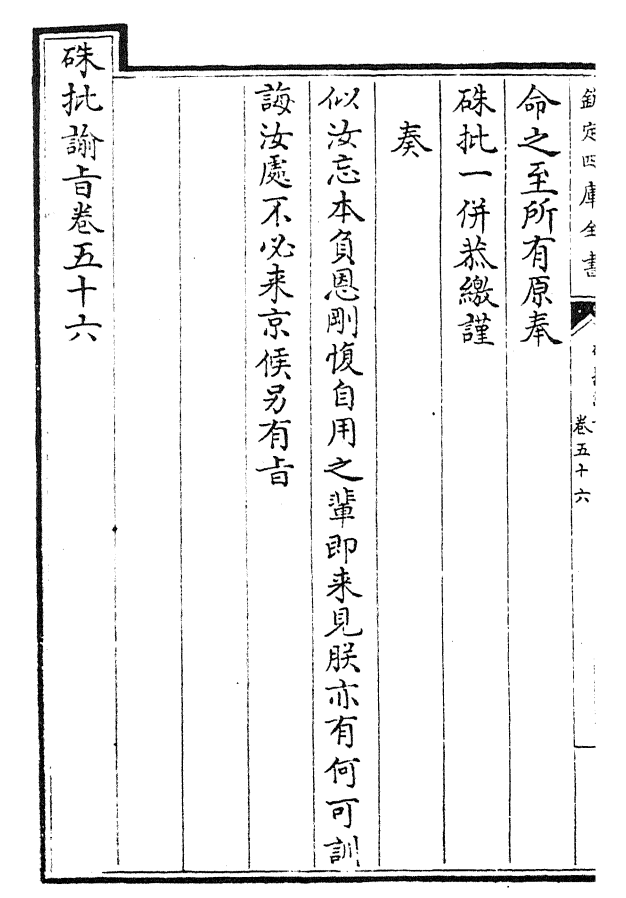
聖訓伏懇

皇上俞允則臣在外五載依戀愚誠得以稍伸臣無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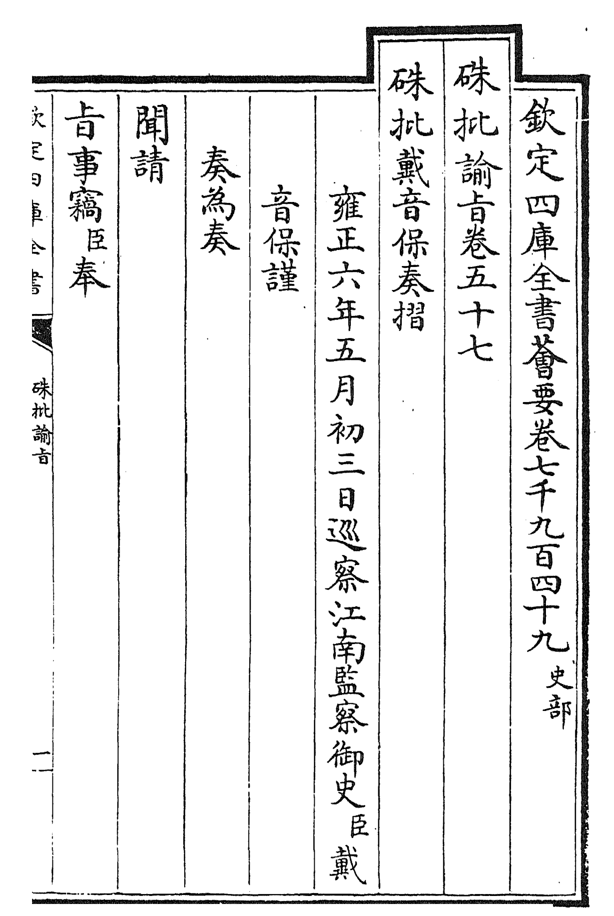
瞻

天仰

聖待



命之至所有原奉
硃批一併恭繳謹
奏
似汝忘本負恩剛愎自用之輩即來見朕亦有何可訓
誨汝處不必來京候另有旨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卷七千九百四十九 史部

硃批諭旨卷五十七

硃批戴音保奏摺

雍正六年五月初三日巡察江南監察御史臣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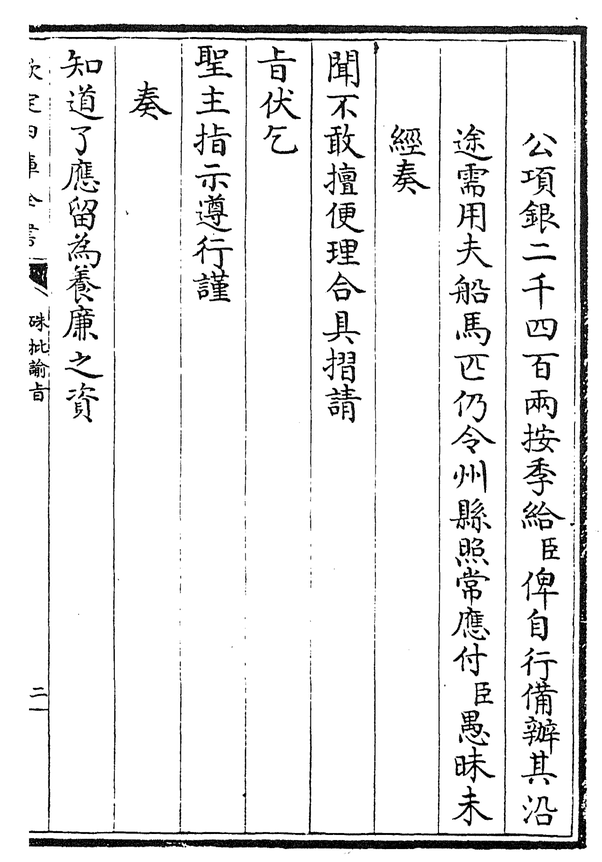
音保謹

奏為奏

聞請

旨事竊臣奉

命巡察江南自上年十一月十二日接受印信後即從
上江一帶稽查驛遞察視墩臺并密訪盜窩諭令
地方文武協緝務期盜息民安本年挨次查閱下
江各府州縣巡歷數月夙夜兢兢惟恐有負
聖主簡任之至意惟是巡察一官往來全省向於所到
處所一應日用薪蔬地方官皆照勘合供應近來
州縣耗羨悉已提解歸公令撫臣陳時夏與督臣
范時繹會商引各衙門養廉之例於一年中動用



公項銀二千四百兩按季給臣俾自行備辦其沿
途需用夫船馬匹仍令州縣照常應付臣愚昧未
經奏
聞不敢擅便理合具摺請
旨伏乞
聖主指示遵行謹
奏
知道了應留為養廉之資

雍正六年七月十二日巡察江南監察御史臣戴

音保謹

奏為恭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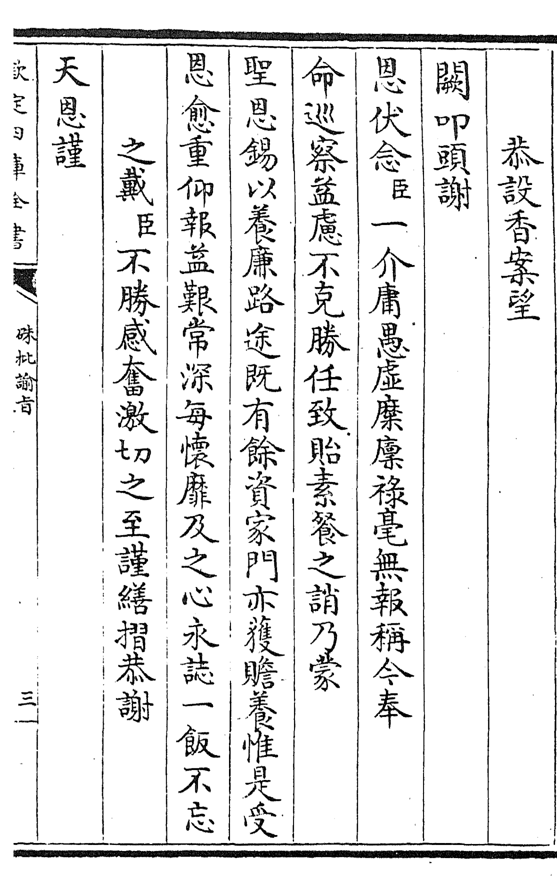
天恩事雍正六年六月十二日於如臯縣地方臣家人

齎回奏

聞請

旨事一摺奉

皇上硃批知道了應留為養廉之資欽此臣隨於舟次



恭設香案望

闕叩頭謝

恩伏念臣一介庸愚虚糜廪禄毫無報稱今奉

命巡察益慮不克勝任致貽素餐之誚乃蒙

聖恩錫以養廉路途既有餘資家門亦獲贍養惟是受

恩愈重仰報益艱常深每懷靡及之心永誌一飯不忘

之戴臣不勝感奮激切之至謹繕摺恭謝

天恩謹

奏

勉之秉公巡察遇事據實奏聞不與地方官通同狥隱

沽名釣譽如是可矣諸凡不必過於深刻切戒

同日又

奏為遵

旨訪察販私現獲人鹽船隻事竊臣承准戶部題覆為

請專道員盤緝帶私之責以杜透越錮獘事奉

旨依議盤查私鹽著該管官員實力奉行毋得虛應故

事並令江南巡察御史不時訪察欽此欽遵劄付到

臣 臣隨於本月初十日查至泰州地方見有板船

出沒港汊甚多詢之土人云此等港汊皆通場竈

因諭該州知州凡港汊中往來板船須嚴飭快捕

搜查如獲私鹽必究其買自何場何竈臣即前往

泰興如皐等縣直抵通州於途中據該州詳報十

三日在安豐場之龍王廟捉獲板船四隻私鹽四

十七包鹽犯一名徐大餘犯赴水逃脫等因臣批

令該州訊其從何場何竈買出據徐大供有囤户王鳴玉丁復章等又據供出逃犯李德良張四等

臣復飭令該州務獲囤户逃犯到案訊確販賣情由究擬通報竊思一隅如此則三十場竈可知其獘皆起於囤户窩頓而地方文武不能實力查拏所致今現獲徐大等船鹽雖非大夥而販私律例甚嚴

臣飭州務究根由以期戒一警百其餘州縣

臣身到之處當在在留心遇有大夥大窩立檄營

縣協等再行據實奏

聞為此具摺謹

奏

察緝窩頓實為清源之舉此奏甚屬可嘉

雍正七年九月初十日巡察江南監察御史臣戴

音保謹

奏為敬陳管見仰祈

睿鑒事竊臣荷蒙

聖恩授以巡察重任於經過地方留心採訪今將一得

之愚敬為我

皇上陳之

一移駐道員以重疆圉也查崇明一縣孤懸江海

之中延袤數百餘里人民繁聚私鹽匪類易於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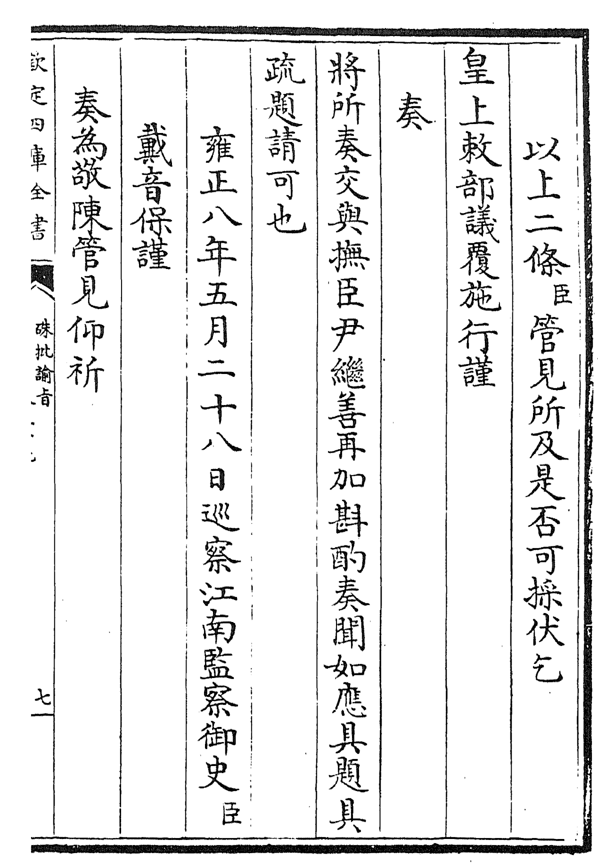
没武職設有總兵遊守等員足資防範惟文職正

印止設知縣一員佐雜設縣丞典史巡檢各一員

康熙五十六年以江常鎮道駐劄崇明雍正二年

改歸蘇松廵道管轄而該道現駐蘇州城内自蘇至崇約二百五十餘里雖有管轄之虚名並無彈壓之實效且崇明縣與淮揚道所屬之通州水面接界遇有漲沙通崇之民互相控爭往往經年纍月延案莫結以臣愚見莫若將蘇松廵道駐劄崇明使其兼轄通州不但稽察私鹽匪類耳目易周一有小民爭沙事發便可就近秉公清理矣一酌移閒員以收實效也查太倉州屬之寳山縣

八都地方有名高橋鎮與縣城隔一吳淞江人煙湊集姦良叢聚周圍五十餘里三面環江且密邇崇明興販私鹽者多係該地居民雖縣城設有巡捕員役鞭長莫及稽察難周臣查有顧逕司巡檢一員向駐寶山縣城内今縣城既有知縣主簿典史與武弁同城足資彈壓則此巡檢實屬閒冗應請嗣後移駐高橋鎮地方一切匪類私鹽俾伊就近稽察以專責成於地方大有裨益矣



以上二條臣管見所及是否可採伏乞

皇上敕部議覆施行謹

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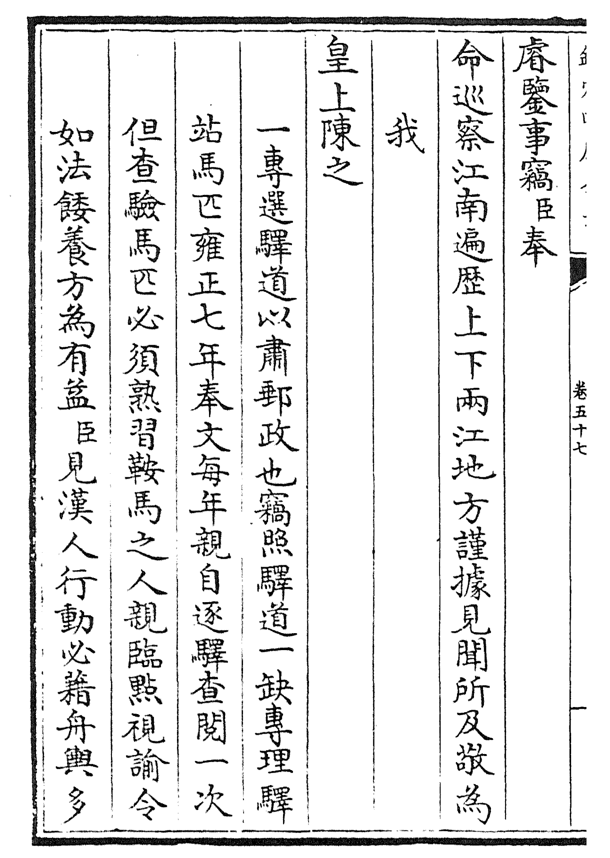
將所奏交與撫臣尹繼善再加斟酌奏聞如應具題具

疏題請可也

雍正八年五月二十八日巡察江南監察御史臣

戴音保謹

奏為敬陳管見仰祈



睿鑒事竊臣奉
命巡察江南遍歷上下兩江地方謹據見聞所及敬為
我
皇上陳之
一專選驛道以肅郵政也竊照驛道一缺專理驛
站馬匹雍正七年奉文每年親自逐驛查閱一次
但查驗馬匹必須熟習鞍馬之人親臨點視諭令
如法餧養方為有益臣見漢人行動必藉舟輿多

於鞍馬未諳不若旗員自幼嫺習乘騎必能熟悉
檢閱臣請嗣後驛道一缺亦照理事同知必用滿
洲之例專選旗員補授俾令輕騎遍視分別去取
諭以如法餧養庶每年查驗方有實效而於郵政
益加整頓矣
一沿江之開窰採取土石宜禁也竊照江寧府句
容縣所屬之龍潭地方至鎮江府丹徒縣所屬之
銀山沿江南岸一帶俱係石山土岡屛障江邊綿

亘九十餘里內包兩邑田畝外截長江潮汐設遇江水驟漲藉有山岡為之捍禦臣巡察沿江經行其地查九十里中開燒磚灰窰戶共有三十四處石則開鑿燒灰土則刨燒磚瓦現在山石多有缺損土岡多有斷續將來積漸日久民田必受衝激

以臣愚見仰請

勅下督撫嗣後沿江一帶開鑿土石之處永行嚴禁其窰戶人等令於內地無礙處所開燒庶田畝得資

防捍而江岸永遠鞏固矣

以上二條臣愚昧管見是否有當伏乞

皇上睿鑒施行謹

奏

將廷議發來汝看明知愚昧管見故為瀆奏是何胸臆

在汝不過閒中偶爾游戲之想獨不念朕萬幾之勞乎

觀此則汝毫無愛君之誠可謂人面而獸心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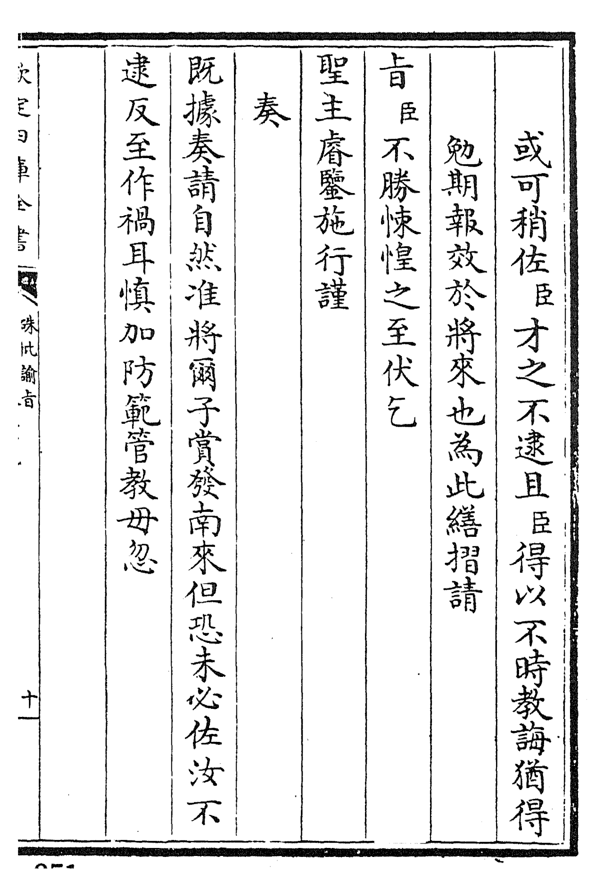
同日又

奏為請

旨事竊臣欽奉

恩命簡任巡察自雍正五年十一月到任以來一切案件雖片紙隻字無不親自斟酌並無親信可託之人深恐精力未周致乖職守臣止有一子名戴福係監生年已二十五歲在顯親王門下充當親軍校伏乞

聖主洪恩准賞隨任雖年幼未諳吏治尚屬小心謹慎



或可稍佐臣才之不逮且臣得以不時教誨猶得
勉期報效於將來也爲此繕摺請
旨臣不勝悚惶之至伏乞
聖主睿鑒施行謹
奏
旣據奏請自然准將爾子賞發南來但恐未必佐汝不
逮反至作禍耳慎加防範管教毋忽

硃批諭旨卷五十七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卷七千九百五十 史部

硃批諭旨卷五十八

硃批郭朝祚奏摺

雍正七年閏七月二十一日湖南按察使臣郭朝

祚謹

奏為遵

旨回奏事雍正七年閏七月十九日奉湖南廵撫臣王

國棟傳

旨聞按察司郭朝祚一味柔善因循沽買名譽朕許兩司俱得摺奏從未見伊將所聞所見據實上陳以盡臣子之心惟以茍且塞責迎奉上司為得計觀伊志趣似欲仍學伊父當日積年老練巧詐鑽營以為一生安享子孫受用之光景殊不知大謬矣爾傳諭令伊學趙宏恩行事若不肯悛改如夢醒醉覺洗滌肺腸恐一旦禍及身家將伊父從前欺詐負國婪贓不法處逐一發摘時莫謂朕不教而加之處分也諭伊

深思朕拔擢之恩為伊父蓋愆之道今此訓諭之旨並伊自身所立之志反覆揣量是非利害輕重大小而為之可也明白向伊傳旨令其差人來京到大學士張廷玉處轉奏等因欽此欽遵臣即望闕叩頭祗聆訖伏念臣至微至賤蒙

聖主不次超擢五年之内自知府歷陞臬司皆荷

特恩雖肝腦塗地難以報稱若稍有沽名釣譽迎奉上司苟且塞責之處不特有負

聖恩即自問亦難容於天地之間欽惟

果能如此深信臣不疑則一生用之不盡但恐言不由中

聖主明並日月臣之居心立志難逃

徒為筆下閒文耳

聖明洞鑒實不敢一毫掩飾至於兩司奉

旨摺奏皆係謹密遵奉此時臣尚在道府之任未奉通

行知照至雍正六年十二月初一日到按察使任

臣智識短淺以為兩司必須特奉

諭旨方可摺奏臣以未經奉

旨不敢冒昧具奏今荷

聖恩命巡撫臣王國棟傳

旨令臣差人到大學士張廷玉處轉奏跪聆之下感激

涕零惶恐無地竊思臣屢蒙

聖主擢用之恩并念為臣父蓋愆之道令此

訓諭之旨臣自身所立之志清夜捫心自問汗流浹背

實無地以自容伏讀

諭旨如夢醒醉覺惟有凜遵

聖諭奮發悛改洗滌肺腸竭盡駑鈍凡有見聞即據實

陳奏學趙宏恩之做官實心辦事以仰報
高厚洪恩於萬一耳理合遵
旨恭繕奏摺差家人馳赴大學士張廷玉處轉奏伏乞
聖主睿鑒施行謹
奏
世間禍福榮辱靡常惟人自取而已所謂自取者在行
不在言也豈可徒以紙上一篇語言文字而欲聳動朕
之耳目耶觀汝湖南雨暘年歲汝等大員刑政之得失

吏治之優劣不問可知

上天所嘉者惟公與誠所棄者惟私與偽能知

天道斯克盡人道天下未有克盡人道而猶慮獲罪於君

上之理為人臣者要須見理明立本固若大本不立而

惟於枝葉上施為不肯為國致身任勞任怨一味巧猾

譎詐冀幸保全功名身家豈可得乎更有將國法王綱

藉為積陰功之具假公濟私如汝父一流不明大體不

學無術之姦猾老吏輩種種謬論悉不可為訓亟宜敬

慎秉公實力報效以期克盡人道庶無忝厥職不然朕諄諄屢諭付之流水違訓之罪必不汝貸汝能當否嗣後倘仍不洗心滌慮奮勉自新猶循故智以為老成穩當執定庸愚謬論奉為龜鑑牢不可破至噬臍無及時追思今此之恩諭晚矣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卷七千九百五十一 史部

硃批諭旨卷五十九

硃批積善奏摺

雍正四年四月二十四日江西按察使臣積善謹

奏為據實密奏事竊臣一介庸愚荷蒙

皇上特恩超擢江西按察使於雍正三年十一月初十

日抵任惟有凜遵

聖訓潔己奉公實心辦事以圖仰報

皇恩於萬一臣任事數月以來因江右地方仰荷

皇上洪庥連年大有百姓安於耕鑿今歲又復二麥豐收風雨調順大小官方俱皆整飭間有一二庸劣

雨澤調勻深慰朕懷刑名關係重大少失其平必上干

和理最近萬不可泛視務期寛嚴適中慎之慎之

職員臣已詳揭督撫臣次第參斥此皆臣職分應

為之事不敢妄瀆

天聽茲於本年四月二十二日據九江府知府李敬熙

詳報府屬德安縣知縣蕭彬虧空雍正二年丁地

屯銀共四千三百九十餘兩是日又據蕭彬揭報

驛鹽道孫蘭苾貪婪殘刻每年受鹽規三萬餘兩又侵欺水驛船料數千兩康熙六十一年七月初一日孫蘭苾代蕭彬挽回被揭虧空得彬銀一千五百兩雍正元年九月間孫蘭苾赴驛驗馬又借廢弛驛遞名色詐銀八百兩節禮在外蕭彬又揭知府李敬熙共得過伊賀禮並借貸嚇詐銀五百兩臣隨即轉詳督撫臣聽候查參矣李敬熙到任甫兩月其賢否未能深知孫蘭苾到任六載平日

使酒任性操守原屬平常理合恭繕密摺據實奏

聞謹

奏

孫蘭苾之褒貶紛紛不一有人奏伊居官甚優即裴徫

度亦曾保舉過又有人奏伊前於開封任內貪饕更有

奏伊辦事才調好性情急躁者凡事日久論定真偽自

辨目前朕亦難定其是非也

朕觀爾為人頗屬聰明自用朕前已面諭過凡人除秉

彝之良天道誠心可倚可信外其餘但有所恃未有不
喫虧者倘信不及朕諭試行看至得便宜及喫虧時方
識斯言之不誣也朕每觀内外大小臣工於朕之訓諭
信得及一分者即有一分福信不及一分者即造一分
孽歷歷不爽留心驗之可也惟宜操存誠實二字要緊
能與不能關汝一生福孽可不勉乎
雍正四年十二月初七日江西按察使臣積善謹
奏為據實奏

聞事竊本年十二月初五日據贛州府知府孔傳熹稟
據長寧縣知縣蔡賓興稟稱十月十三日有縣民
鍾巨承首告武生陳上任於十月初九日給偽劄
一紙與看被獲來首知縣即拏陳上任審訊堅供
鍾巨承挾仇揑陷覆訊巨承先後口供總屬矛盾
及加夾訊供稱因上任屢次辱罵挾仇用錢三百
文託不識姓名人做就此劄經投地隣詐害不遂
故來出首知縣因其供吐閃爍究訊做劄之人的

確姓名巨承又供鍾柱所寫正在提訊間鍾巨承
於十一月初三日自用縛腰錢串縊死監内知縣
驗係自縊隨令屍弟鍾有承領埋迨提到鍾柱研
訊供屬妄扳等情稟府轉稟并接贛南道臣王世
繩札同前由臣查知府知縣雖俱稱鍾巨承之出
首似屬荒唐正犯畏罪自盡無從再究將陳上任
等保釋僞劄銷燬以省拖累但此案發覺總未據
將前事通詳解審僞劄亦未呈驗遽稟銷燬要犯

臣承又即監斃有無根株未盡冀圖率結滅口致死別情均未可定臣除現在轉報督撫臣并摘提應質人犯及禁卒屍親人等解省審明確情另詳督撫臣具題外事關地方出首僞劄臣不敢扶隱率結相應據實奏聞謹奏

據奏誣首偽劄挾仇揑陷此等事須審觀其情形及出首者之來歷更加細心訪查庶或不致寃抑若因此須口角細故形涉疑似遂嚴行根究未免拖累株連反令姦惡之徒得以逞志則地方不勝其煩擾矣凡百以得中合理為妥一不明非過則不及也於斷獄尤難

雍正五年四月十一日江西按察使臣積善謹

奏為據實密奏事竊南昌縣知縣陸綱於雍正五年二月二十四日拏獲廣裕當鋪內許四昇許以宗

等賭博六犯研訊供認乃知縣陸綱議罰該犯等名下共米一千二百石詳報署巡撫及臣衙門臣以賭博定例當遵何得曲法縱姦隨批令南昌府提審招解去後因知府懸缺未據審詳傳聞此事署撫臣邁柱已經批結共罰米一百二十石徑行該縣將人犯釋放又聞案犯係閙當富家費去賄縁銀兩甚多紛紛傳說臣正在確切訪查閒閏三月二十七日奉署撫臣邁柱面諭賭博一事聞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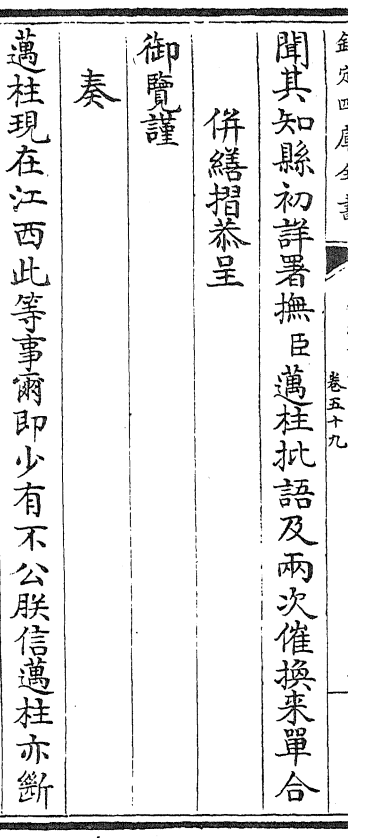
棍徒撞騙該司審明速覆臣當即傳同署府訊據
賭犯許以宗過付羅秉瀛僉供經原任清江縣汪
梃說合付與知縣陸綱銀五百兩等情當將陸綱
汪梃職名通揭經署撫臣邁柱
題參後將臣原詳發還令照疏稿換詳單催迫切臣
照稿繕送在案四月初四日提到汪梃臣又嚴加
細鞫據羅秉瀛供我因當裏犯事央汪梃去向陸
綱求情汪梃說要銀六千兩方可無事我們付銀

五千七百兩金二錠人參一觔汪梃說上下衙門
一總包管無事等語訊據陸綱供汪梃來求我將
賭博一事免詳從寬發落我因定例森嚴不敢允
他汪梃說我不求你另尋門路後來邁大人批詳
下縣我告知汪梃時他說我已先曉得了他如何
撞騙之處只求嚴審汪梃等語訊據汪梃供廣裕
當犯了賭博羅秉瀛願出重賞求我向陸綱說情
我不合向伊求寛代謀我得銀一千六百兩餘銀

現存省城同姓墨店內等語臣隨委新建縣前往墨店內起出原封贓銀一千二百五十兩并於汪梃寓內起獲金二錠驗明貯庫訖至究其是何門路如何營幹餘銀作何朋分全贓現存何處再四窮詰因汪梃陸綱自恃尚未奉

旨革職難以刑訊不肯罄吐實情除現在分提案犯執法窮究務得實情另容密

奏外所有起獲原贓并臣續審出情節合即先行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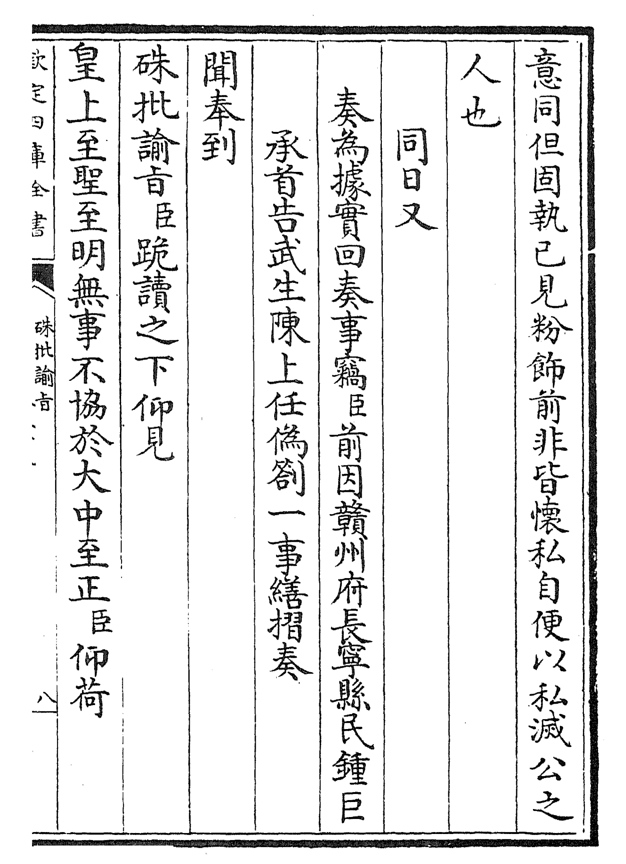


聞其知縣初詳署撫臣邁柱批語及兩次催換來單合併繕摺恭呈

御覽謹

奏

邁柱現在江西此等事爾即少有不公朕信邁柱亦斷不至瞻狥若伊赴楚後伊都立接任朕則不敢言信矣聽訟之道果得實據即當從嚴毋令疎縱稍有不真即當從寬毋使拖累如此聽斷何有枉濫邁柱之心與朕



意同但固執己見粉飾前非皆懷私自便以私滅公之人也

同日又

奏為據實回奏事竊臣前因贛州府長寧縣民鍾巨承首告武生陳上任僞劄一事繕摺奏

聞奉到

硃批諭旨臣跪讀之下仰見

皇上至聖至明無事不協於大中至正臣仰荷

聖訓周詳敢不欽承罔斁臣先經檄府提犯解省訊據
陳上任供鍾巨承為伊弟陳熙賓雇工素行不端
上任屢加責罵巨承懷恨揑劄陷害等語密訊餘
犯僉供上任忠厚守法巨承素行匪僻巨承懼誣
自縊禁卒審無凌虐滅口別情臣當將無干之人
即行省釋惟查巨承活口供出代寫之鍾柱比對
筆跡不符是必另有造寫偽札之要犯難容漏網
密令該縣多方躧緝催據長寧縣報稱查有鍾柱

之子弟屢往鍾年也家打鬧口稱年也與巨承做
事寃害我家等語隨弋獲年也詳解前來臣訊據
鍾年也供我堂兄鍾巨承上年九月初二日向我
說與陳上任有仇要陷害報復買白紬一塊寫一
張假劄去訛詐他詐得銀來分給我就照他口裏
念的寫了敕賜大將軍陳上任松一品等字巨承
拏去嚇詐上任是實等語臣令當堂書寫與原起
僞劄筆跡脗合此案實情已得餘犯亦俱質訊明

此事確查造意為首之鍾巨承已於取供後監斃鍾年也係聽從寫劄之犯應依誣告謀叛為從例擬流

此察審得實甚屬可嘉但此等惡徒援例殊覺太輕

餘犯依律擬杖現在招解署撫臣審定照例結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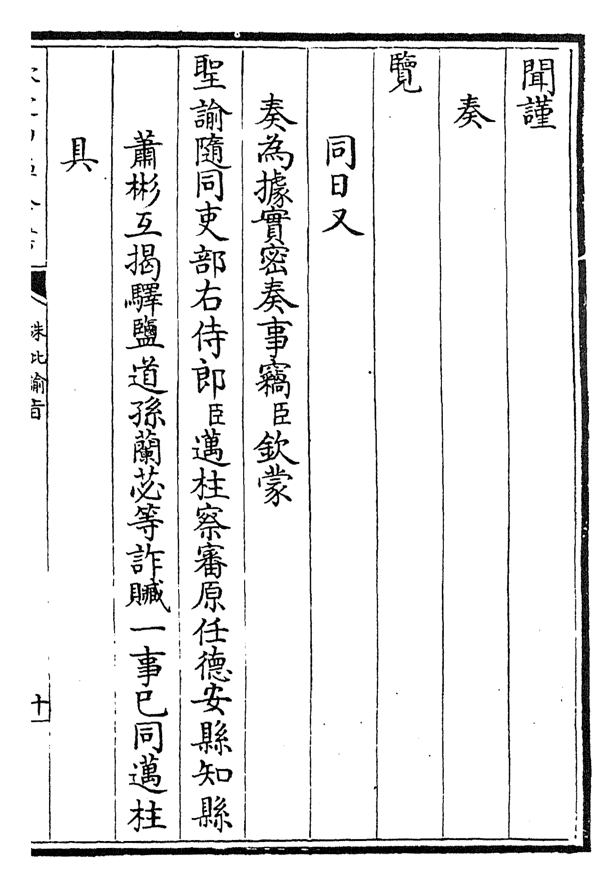
理合據實回

奏再查江省自二月以來時雨霑足早禾遍蒔米價

因隣省搬運甚多不能平減每石一兩以及一兩

一二錢不等幸今菜麥登場民間得此接濟無虞

乏食合併奏



聞謹
奏
覽
同日又
奏為據實密奏事竊臣欽蒙
聖諭隨同吏部右侍郎臣邁柱察審原任德安縣知縣
蕭彬互揭驛鹽道孫蘭苾等詐贓一事已同邁柱
具

題在案因内有扣尅紅號船工食一款臣復加細查
驛鹽道檔案江西額設紅號船共三百三十八隻
每年支給水手工食修船工料約共銀一萬六七
千兩以供往來差使之用但查歴年奏銷冊其額
設之船應付勘合火牌者每年不過二三十隻餘
船皆為督撫司道往來撥用非正差可比伏思
國家設如許官船三年小修五年大修十年拆造歲
費帑金一萬六七千兩僅止用船數十隻其餘或

充官員私用或經年累月灣泊河干徒供風雨摧

殘似屬虛糜

國帑以臣愚見似應奏請

聖裁飭令督撫確議應酌留若干船以應正差嗣後如

無勘合火牌者即照擅騎驛馬例治罪應裁汰若

干船或撥充他省作何使用或照原價之多寡船

身之新舊確估變價解部則官船不致濫設錢糧

不致虛糜矣為此繕摺奏

聞謹

奏

爾既謂宜裁汰此項船隻即應呈詳該撫邁柱伊都立酌定何用奏朕爾意惟恐行此好事不為朕所知耶或恐督撫占奪爾之功績耶似此但圖益已而為公之心不純何能造就冀成大器試看邁柱只知有國而不知有家有身

上天曾虧負之耶抑朕不嘉賞其勞績耶器量如斯小哉

硃批諭旨卷五十九



總校官庶吉士臣侍朝

校對官編修臣莫瞻菉

謄録監生臣范莢